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告知承诺制)

项目名称：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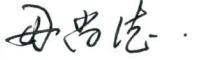
编制日期：2025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打印编号：1761550471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s8g349		
建设项目名称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200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加工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0—066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搪瓷制品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9KJ5XM96		
法定代表人（签章）	殷锋华		
主要负责人（签字）	殷锋华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殷锋华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732453646H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毋尚德	201403541035000003505410212	BH000282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冯楠楠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10460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732453646H) 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2200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加工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毋尚德（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4035410350000003505410212），信用编号 BH000282），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冯楠楠（信用编号 BH010460）（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5846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勿尚德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74. 12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4. 05  
Approval Date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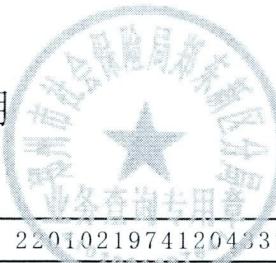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 年 5 月 5 日

管理号: 201403541035000000350541021 Issued on  
证书编号: HP00015846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102197412043375	
社会保障号码	220102197412043375	姓名	毋尚德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6	-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506	-	
博爱县环境监测中心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201410	201505	
博爱县环境监测中心	职业年金	201410	201505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6	-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5-06-01	参保缴费	2015-06-01	参保缴费	2015-06-01	参保缴费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3756	●	3756	●	3756	-
07	3756	●	3756	●	3756	-
08	3756	●	3756	●	3756	-
09	3756	●	3756	●	3756	-
10	3756	●	3756	●	3756	-
11	3831	●	3831	●	3831	-
12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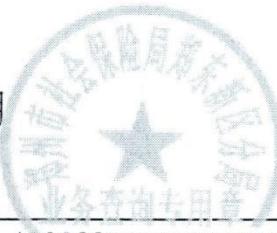
## 说明：

- 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01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823*****		
社会保障号码	410823*****	姓名	冯楠楠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707	-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707	-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7	-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7-07-01	参保缴费	2017-07-01	参保缴费	2017-07-01	参保缴费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3756	●	3756	●	3756	-
07	3756	●	3756	●	3756	-
08	3756	●	3756	●	3756	-
09	3756	●	3756	●	3756	-
10	3756	●	3756	●	3756	-
11	3831	●	3831	●	3831	-
12		-		-		-

## 说明：

- 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12-01

# 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及承诺书

一、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名称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9KJ5XM96			
项目名称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加工项目			
项目环评文件名称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建设地点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子夏大街西、鑫源路南			
是否未批先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按要求处理到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利用现有厂区新建年产 2200 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				
建设单位联系人姓名	殷锋华	联系电话	13673713000		
二、授权经办人信息：					
经办人姓名	殷锋华	联系电话	13673713000		
身份证号码	41272719811210211X				
三、环评单位信息：					
环评单位名称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732453646H				
编制主持人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HP00015846				
环评单位联系人	赵广超	联系电话	13603913723		

审批机关告知事项	<p><b>一、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适用范围</b> 属于《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环评文件告知承诺审批实施细则（试行）》提出的告知承诺范围</p> <p><b>二、准予行政许可的条件</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项目建设应符合国家、省及所在区域产业政策要求；</li><li>2.建设项目应符合区域开发建设规划和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li><li>3.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编制应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以及相关标准、技术规范等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二十七条所列问题；</li><li>4. 建设项目向环境排放的污染物应达到国家、行业和当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满足区域环境质量要求和总量管控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符合区域替代要求，环评文件中明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建设单位承诺在项目投运前取得总量指标；</li><li>5.改、扩建项目环评文件已对项目原有的环境问题进行梳理分析，并采取“以新带老”等措施治理原有的污染；</li><li>6.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污染事故处理应急方案切实可行，满足环境管理要求；</li><li>7.建设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li></ol>
----------	---

建设单位承诺

一、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审批机关告知事项，本项目所提交的各项材料合法、真实、准确、有效，对填报的内容负责。同意生态环境部门将本次申请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二、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项目环评文件及相关材料，对其进行了审查，认为该建设项目属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推进重大投资项目建设的通知》附件1 河南省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正面清单中的“三十、金属制品业 33.66.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 335”，项目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环评文件符合审批机关告知的审批条件，建设项目排放的污染物排放符合标准，环评文件中明确了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153 吨，氨氮 0.015 吨，二氧化硫 0 吨，氮氧化物 0 吨，挥发性有机污染物 0.305 吨，重金属铅 0 吨，铬 0 吨，砷 0 吨，镉 0 吨，汞 0 吨。

三、本单位将自觉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履行环境保护义务，严格按照本承诺及项目环评文件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将依法重新办理相关环评手续。

四、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坚持守法生产经营，若存在环境违法行为隐瞒不报的，自觉接受查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自行承担。

五、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标准，把环境保护工作贯穿于项目建设和经营过程，落实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在项目投产前，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来源，并申报排污许可证，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正式投入使用。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因虚假承诺骗取环评批复，被撤销环评批复所造成的经济和法律后果，愿意自行承担。



环评编制单位以及编制主持人承诺	<p>(一) 本单位(人)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标准、技术导则的规定，接受申请人的委托，依法开展环评文件的编制工作，并按照规范的要求编制。</p> <p>(二) 本单位(人)已经知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本项目符合实施告知承诺的条件；本单位(人)当前未被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列入限期整改名单和黑名单，在本记分周期内无失信扣分记录。</p> <p>(三) 本单位(人)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按照国家、省、市、县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评结论负责；项目环评文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不予批准的情形，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二十七条所列问题。</p> <p>(四) 本单位(人)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质量的监督检查，如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p>
-----------------	--

环评编制单位（盖章）



编制主持人（签字）

毋鸿凌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2505-410825-04-01-577811		
建设单位联系人	殷锋华	联系方式	13673713000
建设地点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子夏大街西、鑫源路南		
地理坐标	(113 度 4 分 1.095 秒, 34 度 54 分 32.18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352 建筑装饰及水暖管道零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金属制品业 3366. 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 335 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21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5
环保投资占比（%）	0.5	施工工期	24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34666.7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 审批机关：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焦作市开发区整合方案的函》，豫发改工业函〔2022〕36号。规划范围四至边界已经过河南省人民政府同意（豫政办〔2023〕26		

	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审查机关：焦作市生态环境局；</p> <p>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焦作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焦环审〔2024〕16号。</p>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b>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b></p> <p>2022年2月，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关于同意焦作市开发区整合方案的函》（豫发改工业函〔2022〕36号），将温县产业集聚区整合为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简称“开发区”）。为进一步明确开发区产业发展思路和方向，精准细化产业定位，科学优化空间布局，完善构建产业生态，创新政策机制供给，促进开发区二次创业，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编制了《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总面积为19.8772km<sup>2</sup>。分为东、西两个片区。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有关单位编制了《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p> <p>（1）规划期限</p> <p>规划期限：2022-2035年，其中近期2022-2025年，远期展望2035年。</p> <p>（2）规划范围</p> <p>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按照温县国土空间规划划定的城镇开发区边界范围，最终确定本轮规划调整面积为19.8772km<sup>2</sup>。其中东片区规划面积15.0316km<sup>2</sup>：东至王庭大街，南至纬一路，西至008乡道，北至纬四路。西片区规划面积</p>

4.8456km<sup>2</sup>: 东至司马大街，南至王园线，西至 032 县道，北至新蟒河堤南。

### (3) 规划主导产业

本规划主导产业为食品加工、装备制造、功能性新材料。其中食品加工以调味品、方便食品、保健食品、预制食品为主，并延长相关产业链；装备制造业主依托中业重工、同济减速机、华隆电气等龙头企业，借力郑州轨道交通、煤矿机械、盾构机械、工程机械等大型成套装备优势，推动经开区矿山机械、电力机械、建筑机械、关键基础件等领域由中低端向中高端发展；功能性新材料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新型耐火材料、新型塑料制品、新型显示材料等为主，推动本区域生产产品在计算机、移动通讯、航天材料等领域的发展。

### (4) 功能分区

立足温县经开区产业发展基础，聚焦产业细分赛道、细分领域，瞄准产业链核心节点、价值链高端领域，深度融入郑州都市圈产业生态，加快谋划实施经开区承接转移项目，着力把食品产业作为首位产业强力推动，提质升级装备制造、培育发展功能性新材料两大主导产业，协调发展其他辅助产业，打造“首位产业—主导产业—辅助产业”相融合的“1+2+N”现代产业体系。

规划将园区划分为食品加工园区、装备制造园区、新材料园区、混合产业园区、科技创新服务区、生活服务区 6 类产业功能分区。

#### ①食品加工园区 (914.19hm<sup>2</sup>)

主要为食品加工产业，东片区 2 个组团，以大咖国际、京华食品、立达老汤为龙头，打造五百亿级产业集群。

#### ②装备制造园区 (151.04hm<sup>2</sup>)

主要为装备制造产业，东片区 2 个组团，以兰兴电力、中业重工等龙头企业为基础培育智能装备产业，提升传统产业。

#### ③新材料园区 (158.99hm<sup>2</sup>)

主要为功能性新材料产业，东片区 1 个组团，以金属及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为依托，突出培育“功能性新材料”主导产业发展。

#### ④混合产业园区（ $675.71\text{hm}^2$ ）

东片区 1 个组团，西片区整个为混合园区，主要为主导产业延伸链上的产业预留发展空间，方便企业入驻落地，提高经开区的包容性。根据西片区混合园区实际入驻企业及周围环境敏感点的分布情况，建议优化西片区混合区的入驻企业，以家具制造业、木制品加工业、机械加工业、塑料制品业、管业、耐火新材料、钢结构等主导产业延伸链上的产业为主。东片区混合园区入驻的主要以入驻主导产业相关联的上下游产业链企业为主。

#### ⑤科技创新服务区（ $7.95\text{hm}^2$ ）

位于经开区管委会，依托科技创新综合体建设，建设智能化管理平台，搭建孵化服务体系，作为经开区科技创新服务区。

#### ⑥生活服务区（ $79.49\text{hm}^2$ ）

依托商业及良好的交通区位优势，打造 3 处服务经开区的生活服务区。

**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厂址位于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新材料园区，符合经开区功能布局规划，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同意项目入驻（附件 5）。**

### （5）用地布局

#### ①产业用地规划

开发区内产业用地包括工业用地和物流仓储用地两大类。规划总面积为  $1987.37\text{hm}^2$ ，其中产业用地(包含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共  $1593.15\text{hm}^2$ ，产业用地中工业用地  $1584.43\text{hm}^2$ ，占总用地比例为 79.72%，物流仓储用地  $8.72\text{hm}^2$ ，占总用地比例为 0.44%，位于焦唐高速与西环路之间，两者总占比 80.16%。

#### ②居住用地

规划居住用地  $8.83\text{hm}^2$ ，占总用地比例为 0.44%，位于司马大街与纬三路交

	<p>叉口西北侧以及纬二路沿线，主要以企业员工宿舍为主的公租房建设。</p> <p>建议根据《温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用地规划图优化开发区内居住用地，将北冶村、盐东村、平王村按照现状居住用地性质和《温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用地规划要求，调整为居住用地，与《温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上位规划相协调。</p> <p><b>③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b></p> <p>规划机关团体用地 7.32hm<sup>2</sup>，占总用地比例为 0.37%，位于纬二路与东三街交叉口东北侧，为经开区管委会和科创综合体。</p> <p><b>④商业用地</b></p> <p>规划商业用地 20.57hm<sup>2</sup>，占总用地比例为 1.04%，主要为两处加油站和商业综合体、宾馆、商业街、市场等。</p> <p><b>⑤交通运输用地</b></p> <p>规划公路用地 2.43hm<sup>2</sup>，占总用地比例为 0.12%。</p> <p>规划城镇道路用地 259.99hm<sup>2</sup>，占总用地比例为 13.08%。</p> <p>规划交通场站用地 2.53hm<sup>2</sup>，占总用地比例为 0.13%，位于纬三路与司马大街交叉口西南侧。</p> <p><b>⑥公用设施用地</b></p> <p>规划公用设施用地 16.74hm<sup>2</sup>，占总用地比例为 0.84%。其中：规划供水用地 2.10hm<sup>2</sup>，占总用地比例为 0.11%，位于纬二路与东三街交叉口西北侧、经开区管委会西侧。</p> <p>规划排水用地 10.30hm<sup>2</sup>，占总用地比例为 0.52%，一处位于纬一路与东四街交叉口东北侧，一处位于西片区。</p> <p>规划供电用地 3.27hm<sup>2</sup>，占总用地比例为 0.16%，为 4 座变电站。</p> <p>规划供燃气用地 0.08hm<sup>2</sup>，为鑫源燃气门站。</p> <p>规划环卫用地 0.03hm<sup>2</sup>，位于熙思大街与纬一路交叉口东南侧。</p>
--	--

规划消防用地两处，一处位于纬二路与东二街交叉口东南，占地  $0.63\text{hm}^2$ ；一处位于东片区东北角，占地  $0.33\text{hm}^2$ 。

#### ⑦绿地和开敞空间场用地

规划公园绿地  $3.09\text{hm}^2$ ，占总用地比例为 0.16%。主要为纬二路与王庭大街交叉口西南侧的游园。

规划防护绿地  $64.70\text{hm}^2$ ，占总用地比例为 3.26%。主要为位于高压廊道、公用设施和主要道路两侧的隔离带。

规划广场用地  $4.80\text{hm}^2$ ，占总用地比例为 0.24%。主要为企业员工提供休闲健身场地。

项目占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经开区用地布局规划。

### (6) 给水工程规划

#### ①水源现状

目前，东片区由经开区水厂深水井供水，深水井深度为 150m。经开区水厂位于纬二路和东三街西北处，占地  $2.1\text{hm}^2$ ，设计供水规模 5 万  $\text{m}^3/\text{d}$ ，目前供水规模为 2.5 万  $\text{m}^3/\text{d}$ ，后期根据园区需要，从老蟒河向东接南水北调供水管网进行扩建，扩建后设计供水规模 10 万  $\text{m}^3/\text{d}$ 。

#### ②水源规划

经开区水厂作为给水水源。

由于本规划边界距离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较近，其中东片区距离饮用水源准保护区边界最近 600m，地下水的开采将对饮用水源保护区造成一定的压力，因此规划实施后将逐步取缔园区内分散地下水水井，采用集中供水，经调查，目前从老蟒河向东接南水北调供水管网已建成，后续将根据水厂的运行情况接入南水北调供水管网，进一步满足园区需水量。

#### ③给水管网规划

经开区内部给水管网采用环状网的形式布置，东西向在谷黄路、纬二路等

道路规划 DN600-DN700 的给水干管，南北向在司马大街、天香大街、东三街等道路规划 DN500-DN700 的给水干管，其他道路规划 DN200-DN400 的配水支管，形成环状、安全可靠的供水系统。

本项目采用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供水管网供给。

#### (7) 排水工程规划

##### ①污水管网规划

东片区：子夏大街、和谐东路规划管径 DN1600 的污水管网，纬二路、纬一路、纬三路、纬四路规划管径 DN1600 的污水管网，其余道路规划管径 DN600 的污水管网。东片区整体污水通过子夏大街、和谐东路汇集后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西片区：北治西路、谷黄路规划管径 DN1600 的污水管网，其他道路规划管径 DN600 的污水管网，污水收集后北治西路排入规划西片区新建污水处理厂。

##### ②污水处理厂规划

结合开发区远期废水产生情况，规划保留东片区的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达到 6 万 t/d，满足东片区企业发展需要；同时规划在西片区谷黄路中段北侧、西环路以西 1km 处规划新建一处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为 3 万 t/d，尾水排入新蟒河，满足园区发展的需要。

污水处理厂的排水应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 一级标准。上述地方标准未包含的水污染物控制项目，其排放限值按国家或地方有关排放标准规定执行，在新颁布或新修订的国家或地方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污染物排放限值严于本文件时，执行相应排放限值要求。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餐饮废水和生活污水。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随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由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处理后的废水外排至新蟒河。

### (8) 燃气工程

开发区的天然气门站是鑫源燃气门站，以“西气东输”天然气为气源，根据调查了解，鑫源燃气门站供气能力可达到 60 万 m<sup>3</sup>/d，开发区天然气消耗为 4935.051 万 m<sup>3</sup>/a，满足企业用气需求。规划供燃气用地 0.08hm<sup>2</sup>，为鑫源燃气门站。

本项目食堂采取外购瓶装液化气天然气，满足生产需求，生产无需使用天然气。

### (9) 供热规划

规划热源保留现状的天壕热力厂，规划新增汇豪热力厂。温县天壕新能源热电有限公司是以农林生物质为原料的热电联产项目，主体工程为 1×130t/h 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农林生物质锅炉，配 1×30MW 高温高压抽气式汽轮发电机组，年产蒸汽量 36 万 t、发电量  $1.875 \times 10^8$ kWh。

河南汇豪实业有限公司位于汇豪大街和经十一路交叉口，主要进行预焙阳极炭块、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和销售，该公司厂区设有 8t/h 的余热锅炉 3 座，在碳素等产品生产过程中余热锅炉产生余热，通过规划的热力管网与现有蒸汽管网进行互联互通，作为开发区蒸汽企业，服务开发区供热需求，河南汇豪实业有限公司年供热量可达 30 万 t/a。拟供热企业辐射强力包装、亿腾食品等用汽企业。设计管网全长约 5.9km，总投资 2800 万元。

本项目无需供热。

### (10)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温县经济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管控单元环境准入要求如下所示：

表 1-1 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管控单元环境准入要求一览表

类别	环境准入要求	本项目情况
环境敏感目标	在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和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范围内涉及居住、教育、医疗等环境敏感区的企业禁止建设。	本项目无需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产业发展	禁止入驻《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所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展	列淘汰类、限制类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项目	所列淘汰类、限制类，为允许类。
	禁止高能耗、高污染、高排放产业和低端制造业	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高排放产业和低端制造业。
	禁止入驻不符合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定位和发展方向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厂址位于新材料园区，符合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功能布局规划。
	禁止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禁止准入事项	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准入项目
	禁止入驻不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行业准入条件的生产工艺和项目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行业准入条件的生产工艺和项目
	食品加工行业中禁止新建3000吨/年及以下的西式肉制品加工项目	不涉及
	禁止新建1万立方米/年以下的胶合板项目，现有规模低于1万立方米/年以下的企业，应在2025年12月31日前关闭退出	不涉及
	禁止新建聚氯乙烯普通人造革生产线	不涉及
	禁止新建直径3.5m及以下矿井提升机制造项目	不涉及
	禁止新建220千伏及以下的电力变压器(非晶合金、卷铁芯等节能配电变压器除外)项目	不涉及
	禁止新建220千伏及以下高、中、低压开关柜制造项目(使用环保型中压气体的绝缘开关柜以及用于爆炸性环境的防爆型开关柜除外)	不涉及
	禁止新建含铬质耐火材料项目	不涉及
	禁止采矿业、基础化学原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制造、精炼石油产品制造、煤炭加工、核燃料加工、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稀有稀土金属冶炼的项目入驻；禁止新建废料制造、水泥、石灰和石膏制造	不涉及
	禁止新建除集中供热外的燃煤、燃生物质锅炉，原则上禁止在集中供热覆盖范围内新建锅炉(备用天然气锅炉除外)	不涉及
	禁止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行业新增产能	不涉及
	限制制糖、屠宰、味精、柠檬酸、淀粉、淀粉糖等制品、酒精饮料及酒类原材料建设项目	不涉及
生产工 艺与装 备水平	新建、改建、扩建企业的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清洁生产水平均需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否则禁止入驻。	项目以最大限度地利用资源、能源，使原材料最大限度地转换为产品，符合清洁生产水平的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开发建设的活动要求：禁止建设含有毒有害氰化物电镀工艺、含氰沉锌工艺的电镀项目，禁止引进含黏土砂干型/芯铸造工艺的铸造项目，禁止引进其他国家产业政策淘汰、限制类项目，禁止不符合国家、地方要求的项目入驻。 2、禁止不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和规划环评要求的建设项目。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调整结果以经过审批的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为准。 3、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鼓励装备制造和食品产业，鼓励智能泛家居制造业，高档家具、照明、饰品、地板、橱窗、厨卫、水暖、通风、集成吊顶、浴霸、地暖等行业入驻，鼓励做大品牌优势。	1、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不涉及禁止开发建设的活动要求。 2、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厂址位于新材料园区，符合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定位和规划环评要求的建设项目。 3、本项目为允许开发建设项目。
	被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不得作为住宅、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本项目不属于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
	居住用地与工业用地之间应设置合理的防护距离	本项目为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用地。
	混合园区入驻行业主要以主导产业相关联的上下游产业链企业为主，入驻混合园区的企业应按照行业类别分类、分区布置，避免不同行业之间产生交叉污染。	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厂址位于新材料园区。
	(1) 大气：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集中供热、调整能源结构等措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  (2) 废水：开发区内企业废水必须实现全收集、全处理。开发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要实现管网全配套，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排入开发区集中污水处理厂的企业废水执行相关排放标准和污水处理厂的接纳标准。园区依托或配套集中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达到《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  入区企业的废水需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在不具备接入污水管网的区域，禁止入驻涉及废水直接排放的企业，企业不得单独设置直接排入周围地表水体的排放口。	本项目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  本项目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随同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处理后达标排放经污水管网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厂区废水排放满足相关排放标准和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要求，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
污染物排放管控	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的项目，需满足国家、省、市等区域或行业替代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实行区域内的倍量削减替代。
	1、园区层面风险防控：加快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健全环境风险单位信息库，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健全环境风险防控工程，建立企业、产业集聚区和周边水系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制定园区级综合环境应急预案，不断完普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园区风险防控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本项目严格危废库管理；配备消防设施及应急物资，加强环保设施管理，防止对周边环境造成危害。有计划地进行应急培训和演练；本项目不属于土壤污染风险重点行业企业，厂区内按要求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对土壤影响很小。
环境风险防范		

	<p>2、企业层面风险防控：对危险化学品储罐设置围堰、事故池、备用收集储罐等防范措施。涉及风险的企业需编制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演练。</p> <p>3、利用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成果和注销、撤销排污许可的信息，将可能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企业地块纳入监管，并按要求采取污染管控措施。</p> <p>4、重点监管单位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p> <p>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未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落实的，应停产整改。</p>	
资源开发利用	<p>1、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提高再生水利用率。</p> <p>2、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p> <p>3、严格地下水管理，加强取水许可和计划用水管理，严格实行产业准入制度，严格控制新建、扩建、改建高耗水项目。</p>	<p>1、项目有效利用水资源，提高水利用率；</p> <p>2、项目以最大限度地利用资源、能源，使原材料最大限度地转换为产品，符合清洁生产水平的要求；</p> <p>3、项目供水为集中供水管网，不涉及地下水用水；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且已取得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入驻证明。</p>
	入驻项目应采用集中供水。有条件时，应优先使用污水处理厂中水。	
	入驻项目用地必须达到《河南省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要求。	

由上表可以看出，项目满足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管控单元环境准入要求。

#### (11) 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焦作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项目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审查意见内容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一)坚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规划应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要求，贯彻生态优先、绿色低碳、集约高效的发展理念，根据国家、河南省发展战略，以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进一步优化园区的产业结构、发展规模、用地布局等，做好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协调衔接，实现园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目标。	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生产过程使用电为清洁能源，产生污染物经治理后均能够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符合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准入条件和功能布局。	相符
(二)加快推进产业转型。	园区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积极推进产业技术进步和园区循环化改造，坚持减污降碳协同发展。入园新、改、扩建项目应实施清洁生产，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园区内，建议实施清洁生产，项目生产工艺采取自动化水平，生产设备不属于淘汰落后设施，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利用率均需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确保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	理技术属于可行技术，能耗、物耗较低，污染物能够满足相关标准及要求，需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三)优化空间布局严格空间管控。	非建设用地、高压廊道、铁路、河流及其两侧保护范围、居住用地以及企业大气环境防护距离、环境风险防护距离内按《报告书》管制要求划定为禁建区，落实好相应的管制措施;高压廊道、铁路、河流保护范围外的防护绿地划定为限建区;进一步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保持规划之间协调一致;做好规划控制和生态隔离带建设，加强对园区内及周边集中居住区等生活空间的防护，确保园区产业布局与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相协调。在工业区与集中居住区之间设置绿化隔离带，以减小工业区对集中居民区的不利影响。	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厂址位于新材料园区，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功能布局规划和用地规划。	相符
(四)强化减污降碳协同增效。	根据国家和河南省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相关要求，严格执行相关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及特别排放限值；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新增污染物排放指标应做到“等量或倍量替代”，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结合碳达峰目标，强化碳评价及减排措施，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本项目废气、废水经治理后能够满足相关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及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本项目废气实行倍量替代。	相符
(五)严格落实项目入驻要求。	严格落实《报告书》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强化区内企业污染物排放控制，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鼓励符合园区功能定位、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项目入驻；严格控制高污染、高耗能、高耗水项目入驻，禁止新建选址不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和规划环评空间管控要求的项目入驻；禁止新建除集中供热外的燃煤、燃生物质锅炉及煤气发生炉；禁止工艺及设备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入驻。	本项目满足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管控单元环境准入要求，污染物经治理后均能达标排放，项目建成后依法按照排污许可制度执行。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为允许类，位于新材料园区，符合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功能布局规划。项目不涉及供热。	相符
(六)加快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	建设完善集中供水、排水、供热、供气等基础设施，加快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中水回用工程的建设，园区企业不得单独设置排污口，确保企业外排废水全部有效收集，并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减少废水排放。工业固体废物应依法依规分类收集、安全妥善处置，危险固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收集、贮存、转运、处置，确保100%安全处置。	本项目采用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中供水、排水等基础设施；外排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有效利用水资源，提高水利用率；工业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管理，能够100%安全处置。	相符

	<p>(七)建立健全生态环境监管体系</p> <p>统筹考虑区内污染防治、生态恢复与建设、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事宜，建立健全园区环境监督管理、区域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和联防联控机制，提升园区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响应能力，依托污水处理厂事故池，并在开发区雨水总排口和河道建立可关闭的应急闸门，切实防范事故废水进入外环境；加强环境应急保障体系建设，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有计划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保障区域环境安全；建立完善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健全大气污染物自动监测体系，做好长期跟踪监测与管理，并根据监测评估结果适时优化园区总体规划。</p>	<p>本项目建立完善有效的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和有效地拦截、降污等措施。定期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厂区风险防控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p>	相符
	<p>(八)严格落实各项规划环评措施</p> <p>规划批准后，应严格按照规划要求，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措施，推动园区高质量发展。规划实施过程中产生重大不良环境影响时，要及时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规划在实施范围、适用期限、规模、结构和布局等方面进行重大调整或者修订的，应当重新或者补充进行环境影响评价。</p>	<p>本项目符合规划环评的相关要求。</p>	相符

经对照分析，本项目建设能够符合《焦作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的相关要求。

##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时项目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在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505-410825-04-01-577811。

## 2、厂址可行性分析

项目选址位于河南省焦作市温县子夏大街西、鑫源路南。本项目利用现有厂区进行建设。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北侧为焦作市贝尔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南侧为河南亿家红调味食品有限公司；厂区西侧为河南明翔肥业有限公司；厂区东侧为温县正泰耐材有限公司。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北侧 1300m 的张王庄村。

(1) 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位于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新材料园区，占地为工业用地，符合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功能布局规划，且根据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明，同意项目入驻；

(2) 项目所在地为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 2+36 城市，当地实施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倍量替代；

(3) 选址距离温县集中饮用水水源地约 1.1km，不在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

综上所述，从环保角度而言，项目选址可行。

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一，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二。

## 3、与备案相符性分析

项目拟建内容与备案的相符性见表 1-3。

表 1-3 项目拟建内容与备案的相符性分析

类别	备案内容	本项目拟建内容	相符性
企业名称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相符
建设地点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子夏大街西、鑫源路南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子夏大街西、鑫源路南	相符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相符
建筑面积	35459m <sup>2</sup>	35459m <sup>2</sup>	相符

产品方案及规模	年产 2200 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	年产 2200 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	相符
工艺流程	铝镁锰金属瓦：彩涂铝镁锰金属卷、镀锌铝镁锰金属卷-切割-辊压-冲孔-折弯-质检-包装-成品入库； 蜂窝芯铝板：原料-涂胶-叠层-固化-切割-拉伸-涂胶-热压固化-切割-质检-包装-成品入库。	铝镁锰金属瓦：彩涂铝镁锰金属卷、镀锌铝镁锰金属卷-切割-辊压-冲孔-折弯-质检-包装-成品入库； 蜂窝芯铝板：原料-涂胶-叠层-固化-切割-拉伸-涂胶-热压固化-切割-质检-包装-成品入库。	相符
主要设备	弯弧机、辊压设备、激光切割机、压瓦机、仿古琉璃瓦设备等	弯弧机、辊压设备、激光切割机、压瓦机、仿古琉璃瓦设备等	相符

注：建筑面积以设计面积为准。

#### 4、河南省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温县集中饮用水水源地有 1 处，即温县中张王庄黄河滩区地下水井群，位于温县县城南部温泉镇黄河滩区，距离县城 5 公里，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113^{\circ}4'58.7''$ ，北纬  $34^{\circ}52'46.0''$ 。建设时间为 2010 年 12 月，服务范围为温县城区全部区域，服务人口 12 万人，共建有 8 眼取水井，各井间距为 130-337 米，取水井井深为 150 米，设计取水量 5 万吨/日。

根据《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共划分为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一级保护区范围：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 100 米的区域。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围 1000 米的区域。准保护区范围：二级保护区外，东至南河渡黄河大桥下游 4850 米、西至南河渡黄河大桥上游 800 米、南至黄河中泓线的区域。

项目距离温县城市集中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约 1.1k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

#### 5、“两高”项目判定

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 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 号）：

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主要包括两类：一是煤电、石化、化工、煤化

工、钢铁（不含短流程炼钢项目及钢铁压延加工项目）、焦化、建材（非金属矿物制品，不含耐火材料项目）、有色（不含铜、铅锌、铝、硅等有色金属再生冶炼和原生、再生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等 8 个行业年综合能耗 5 万吨标准煤（等价值）及以上的项目；二是以下 19 个细分行业中年综合能耗 1-5 万吨标准煤（等价值）的项目，主要包括钢铁（长流程炼钢）、铁合金、氧化铝、电解铝、铝用碳素、铜铅锌硅冶炼（不含铜、铅锌、硅再生冶炼）、水泥、石灰、建筑陶瓷、砖瓦（有烧结工序的）、平板玻璃、煤电、炼化、焦化、甲醇、氮肥、醋酸、氯碱、电石等。

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不属于“两高”项目类别。

## 6、与“《焦作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5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 （1）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选址位于河南省焦作市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温县子夏大街西、鑫源路南，距离河南省郑州市巩义市生态保护红线约 4.383km，距离河南郑州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约 3.136km，距离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约 1.1km，不在上述保护区范围内，项目周围 10km 范围内无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湿地公园，项目选址不触碰生态保护红线。

### （2）环境质量底线

焦作市属于空气质量不达标区，温县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 6 项基本污染物中的 SO<sub>2</sub>、NO<sub>2</sub> 的年均浓度、CO 95 百分位数 24h 平均浓度和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PM<sub>2.5</sub>、PM<sub>10</sub> 和 O<sub>3</sub> 90 百分位数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年均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当地区域采取一系列综合整治措施，使大气呈改善趋势，同时本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进行有效处理并达标排放。

2024 年温县汜水滩断面（新蟒河）氨氮、总磷的监测值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Ⅳ类标准要求。高锰酸盐指数 7 月份和 8 月

份超标，超标率为 16.7%，其他月份达标。根据焦作市水污染防治攻坚规划，对农村生活污水进行收集治理，对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转运，严禁进入水体，同时控制氮磷肥的使用，地表水环境质量会有所改善。

工程设备经降噪措施处理，再经距离衰减，厂界噪声贡献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满足环境质量底线管控要求。

### （3）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运营过程中能源消耗主要为水、电，不在河南省“两高”项目范围内，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线。

### （4）与河南省“《焦作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5 年修订版）》”建设项目准入研判分析报告的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对照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官网“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详见附图）及出具的《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研判分析报告》和焦作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焦作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5 年修订版）》的通告，本项目准入判定情况如下：

#### ①空间突出

经研判，该项目无空间冲突。

#### ②项目与单元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情况见下表。

表 1-4 项目涉及焦作市温县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管控单元分类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ZH41082520001	重点管控单元	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空间布局约束	<p>1、禁止开发建设的活动要求：禁止建设含有毒有害氰化物电镀工艺、含氰沉锌工艺的电镀项目，禁止引进含黏土砂干型/芯铸造工艺的铸造项目，禁止引进其他国家产业政策淘汰、限制类项目，禁止不符合国家、地方要求的项目入驻。食品加工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p> <p>2、禁止不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和规划环评要求的建设项目。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调整结果以经过审批的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为准。</p> <p>3、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鼓励装备制造和食品产业，鼓励智能泛家居制造业，高档家具、照明、饰品、地板、橱窗、厨卫、水暖、通风、集成吊顶、浴霸、地暖等行业入驻，鼓励做大品牌优势。</p> <p>4、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p>	<p>1、本项目为金属制品业，不属于禁止开发建设的活动要求。</p> <p>2、本项目为金属制品业，位于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材料园区，占地为工业用地，符合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定位和规划环评要求。</p> <p>3、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省市产业政策，不属于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禁止项目类别，属于允许开发建设。</p> <p>4、项目建设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p>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大气：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集中供热、调整能源结构等措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p> <p>2、水：开发区内企业废水必须实现全收集、全处理。开发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要实现管网全配套，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排入开发区集中污水处理厂的企业废水执行相关行业排放标准，无行业排放标准的应符合集中处理设施的接纳标准。园区依托或配套集中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达到《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p> <p>3、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p>	<p>1、项目采用清洁能源电，排放污染物通过区域削减替代，满足总量减排要求。</p> <p>2、项目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经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排入新蟒河，出水水质满足《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已实现管网全配套，且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p> <p>3、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不属于</p>	相符

				<p>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已出台超低排放要求的“两高”行业建设项目应满足超低排放要求。</p>	“两高”项目。	
			环境风险管控	<p>1、园区层面风险防控:加快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健全环境风险单位信息库,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健全环境风险防控工程,建立企业、产业集聚区和周边水系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制定园区级综合环境应急预案,不断完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园区风险防控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p> <p>2、主要大企业层面风险防控:对危险化学品储罐设置围堰、事故池、备用收集储罐等防范措施。涉及风险的企业也编制了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演练。</p> <p>3、利用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成果和注销、撤销排污许可的信息,将可能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企业地块纳入监管,并按要求采取污染管控措施。</p> <p>4、重点监管单位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p>	<p>企业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及管理措施后环境风险可以接受。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企业及重点监管单位。</p>	相符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p>1、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提高再生水利用率。</p> <p>2、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p> <p>3、严格地下水管理,加强取水许可和计划用水管理,严格实行产业准入制度,严格控制新建、扩建、改建高耗水项目。</p>	<p>1、本项目生产用水量较小。</p> <p>2、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园区内,采用先进技术,实施清洁生产,需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p> <p>3、项目采用集中供水,不使用地下水,且不属于高耗水项目。</p>	相符
综上,项目建设不触碰生态保护红线,满足环境质量底线,不触及资源利用上线,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能够满足“《焦作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5年修订版)》”相关要求。						

## 7、与《焦作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焦作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 号) 相符性分析情况见下表。

表 1-5 项目与焦环委办〔2025〕11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b>1、坚决遏制高能耗、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b> <p>建设项目要按照区域污染物削减要求，实施倍量替代。技术改造、改建项目原则上不新增现有污染因子排放量，扩建项目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强度（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量）。全市严禁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氧化铝、焦化、铝用碳素、铁合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在生产工艺、污染治理技术、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环境管理、运输方式等方面要达到环境绩效 A 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水泥行业产能置换项目应实现矿石皮带廊密闭运输，不能满足皮带管廊运输的全部采用清洁能源车辆运输，并按照国家、省要求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对通过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超过五年及以上仍未建成投产的新建、扩建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要暂停建设，按新的环境、产业政策重新评价。新建企业烟粉尘排放源采取高效除尘设施，排放口烟粉尘排放浓度不高于 10 毫克/立方米；其余排放源应采取高效脱硫、脱硝、除尘设施，排放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原则上不高于 10、35、50 毫克/立方米。禁止新建除集中供热外的燃煤、燃生物质锅炉，原则上禁止在集中供热覆盖范围内新建锅炉（备用天然气锅炉除外）。</p>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产生的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实行倍量替代。本项目颗粒物经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非甲烷总烃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本项目为金属制品业，不涉及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熟料、玻璃等行业产能且本项目不属于水泥行业产能置换项目，本项目不涉及锅炉项目废气经处理后排放口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10 毫克/立方米。</p>	相符
<b>5、深入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b> <p>对照《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技术要点》，持续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纳入年度重点治理任务限期完成提升改造。</p>	<p>本项目颗粒物采用脉冲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项目 VOCs 废气主要产生于涂胶、叠层、固化过程，经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挥发性有机物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本项目治理措施不属于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p>	相符

	<p><b>17、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b></p> <p>加快推动高污染的老旧内燃机车、农业机械和工程机械淘汰更新，开展对非道路移动机械和发动机生产、销售企业的环保一致性监督检查，基本实现系族全覆盖。规范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采集和定位联网，全年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抽测任务 2054 台次，强化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监管。加快推进国二及以下工程机械淘汰及新能源替代。2025 年底前，基本淘汰国一及以下工程机械，完成工程机械环保编码登记三级联网，新增或更新的非道路移动机械逐步新能源化。</p>	项目叉车为电叉车。	相符
--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 号）相关要求。

#### 8、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相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相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6 项目与 GB 37822-2019 相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合
基本要求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项目 VOCs 废气主要产生于涂胶、叠层、固化过程，铝蜂窝节点胶均采用密闭桶装存放于原料区内，在非取用状态时保持加盖状态。	相符
使用过程	VOCs 质量占比大于等于 10% 的含 VOCs 产品，其使用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项目 VOCs 废气采取二次密闭，整体集气收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挥发性有机物进行处理，可稳定达标排放。	相符
其他	企业应建立台账，记录含 VOCs 原辅材料和含 VOCs 产品的名称、使用量、回收量、废弃量、去向以及 VOCs 含量等信息。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	企业建立台账，记录含 VOCs 产品的名称、使用量、回收量、废弃量、去向以及 VOCs 含量等信息。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5 年。	相符
	企业应建立台账，记录废气收集系统、VOCs 处理设施的主要运行和维护信息，如运行时间、废气处理量、操作温度、停留时间、吸附剂再生/更换	企业建立台账，记录废气收集系统、VOCs 处理设施的主要运行和维护信息如运行时间、废气处理量、操作温度、停留	相符

	周期和更换量、催化剂更换周期和更换量、吸收液 pH 值等关键运行参数。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	时间、吸附剂再生/更换周期和更换量，且保存 5 年以上。	
--	---	------------------------------	--

综上，项目建设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要求。

## 9、绩效分级

本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相符合性分析情况见下表。

表 1-7 通用涉 PM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要求对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生产工艺和装备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属于允许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相符
物料装卸	1. 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 2. 不易产生扬尘的袋装物料宜在料棚中装卸，如需露天装卸应采取防止破袋及粉尘外逸措施。	1、本项目所用物料由车辆封闭运输，在封闭车间内装卸，装卸过程中无粉尘产生。 2、不涉及。	相符
物料储存	1. 一般物料。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地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生物料（如钢材、管件）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 2. 危险废物。应有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储存间，危险废物储存间门口应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建立台账并挂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危险废物转移情况信息表保存 5 年以上。危废间内禁止存放除危险废物和应急工	1、不涉及一般物料； 2、建设规范化危废库，危废库门口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建立台账并挂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危险废物转移情况信息表保存 5 年以上。 危废间内禁止存放除危险废物和应急工具外的其他物品，实验室密闭收集，配套有效治理设施。	相符

	具外的其他物品。涉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应设置对应污染治理设施。		
物料转移和输送	1. 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密闭输送，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 2. 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	1、不涉及。 2、本项目颗粒物配备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	相符
工艺过程	1. 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收尘/抑尘措施； 2. 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生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	1、项目位于密闭空间内进行。 2、本项目颗粒物配备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	相符
成品包装	1. 粉状、粒状产品包装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2. 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 3. 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1、不涉及粉状、粒状物料，切割颗粒物采取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车间地面定期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2、车间地面定期打扫，保持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 3、生产车间无可见烟（粉）尘外逸。	相符
排放限值	PM 排放限值不高于 $10\text{mg}/\text{m}^3$ ；其他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 PM 排放浓度低于 $10\text{mg}/\text{m}^3$ ，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相符
无组织管控	1. 除尘器应设置密闭灰仓并及时卸灰，除尘灰应通过气力输送、罐车、吨包袋等封闭方式卸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 2. 除尘灰如果转运应采用气力输送、封闭传送带方式，如果直接外运应采用罐车或袋装后运输，并在装车过程中采取抑尘措施，除尘灰在厂区应密闭/封闭储存； 3. 脱硫石膏和脱硫废渣等固体废物在厂区应封闭储存，在转运过程中应采取封闭抑尘措施并应封闭储存。	本项目颗粒物配料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	相符
视频监管	未安装自动在线监控的企业，应在主要生产设备（投料口、卸料口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保存 6 个月以上。	本项目在主要生产设备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保存 6 个月以上。	相符

表 1-8 通用涉 VOCs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要求对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生产工艺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	相符

	和装备	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目属于允许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物料储存	1. 涂料、稀释剂、清洗剂等原辅材料密闭存储； 2. 盛装过 VOCs 物料的包装容器、含 VOCs 废料（渣、液）、废吸附剂等通过加盖、封装等方式密闭储存； 3. 生产车间内涉 VOCs 物料应密闭储存。	1、稀释剂密闭存储，不涉及涂料、清洗剂； 2、厂区盛装过 VOCs 物料的包装容器、含 VOCs 废吸附剂等通过加盖、封装等方式密闭储存； 3、生产车间内涉 VOCs 物料密闭储存。	相符
	物料转移和输送	涉 VOCs 物料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等输送。	本项目涉 VOCs 物料采用密闭管道输送。	相符
	工艺过程	1. 原辅材料调配、使用（施胶、喷涂、干燥等）、回收等过程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 2. 涉 VOCs 原料装卸、储存、转移和输送、工艺过程等环节的废气全部收集引至 VOCs 处理系统。	本项目涂胶、叠层、固化等过程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 VOCs 产污环节均设置集气装置，废气全部收集引至 VOCs 处理系统。	相符
	排放限值	NMHC 排放限值不高于 30mg/m <sup>3</sup> ；其他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 NMHC 排放浓度低于 30mg/m <sup>3</sup> ，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相符
	监测监控水平	1. 有组织排放口按排污许可、环境影响评价或环境现状评估等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重点排污单位风量大于 10000m <sup>3</sup> /h 的主要排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施（FID 检测器）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其他企业 NMHC 初始排放速率大于 2kg/h 且排放口风量大于 20000m <sup>3</sup> /h 的废气排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施（FID 检测器），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在线监测数据至少保存最近 12 个月的 1 分钟均值、36 个月的 1 小时均值及 60 个月的日均值和月均值。（投产或安装时间不满一年以上的企业，以现有数据为准）； 2. 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各废气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3. 未安装自动在线监控的企业，应在主要生产设备（投料口、卸料口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保存 6 个月以上。	1. 根据排污许可要求，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口无需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FID 检测器）； 2. 本项目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各废气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3. 本项目在主要生产设备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保存 6 个月以上。	相符

	厂容 厂貌	<p>1. 厂区内道路、原辅材料和燃料堆场等路面应硬化；</p> <p>2. 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p> <p>3. 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或进行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p>	<p>1.本项目内地道路路面硬化；</p> <p>2.厂区内地道路定期清扫，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p> <p>3.不涉及。</p>	相符
环境 管理 水平		(1) 环保档案	本项目按要求进行环保档案资料管理，确保环保档案资料齐全。	相符
		(2) 台账记录	本项目按要求进行台账记录，记录内容包括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等，确保台账记录信息完整。	相符
		(3) 人员配置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相符
	运输 方式	<p>1. 物料、产品等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p> <p>2. 厂内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p> <p>3. 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p> <p>4. 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机械。</p>	<p>1. 本项目原料运输由供货方负责，产品运输由买家负责，要求物料、产品等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p> <p>2. 厂内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p> <p>3. 本项目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负责，要求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p> <p>4. 本项目不设置非道路移动</p>	相符

		机械。	
运输 监管	日均进出货物 150 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 10 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数据能保存 6 个月），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本项目日均进出货物低于 150 吨，载货车辆日进出低于 10 辆次，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企业应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通用涉 PM、涉 VOCs 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要求。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b>1、项目概况</b></p> <p>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21000 万元利用原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厂区建设年产 2200 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加工项目。</p> <p>根据企业提供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附件），项目用地原为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持有，占地面积 34666.7 平方米，厂区已建设部分厂房，且未投产及未办理环评手续。由于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资不抵债，2025 年 3 月 10 日由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执行判决该厂区土地及土地上附属物所有权过户给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现场调研，厂区处于闲置状态，不涉及项目重叠问题。</p> <p>铝镁锰金属瓦具有轻量高强、耐腐蚀性、环保可回收、美观多样、经济实惠的特点，蜂窝芯铝板具有高热传导值、热胀冷缩时不会引起结构变形的特点，铝镁锰金属瓦和蜂窝芯铝板在市场需求量大。为满足市场需求，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21000 万元利用现有厂区建设年产 2200 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加工项目。</p> <p>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产品铝镁锰金属瓦生产，属于单纯机械加工，不纳入环评管理。本项目产品蜂窝芯铝板生产，年用溶剂型胶粘剂小于 10 吨，属于“三十、金属制品业 33: 66.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 335”中的“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第 4 条“建设内容涉及本名录中两个及以上项目类别的建设项目，其环境影响评价类别按照其中单项等级最高的确定”，本项目应该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	--

受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通过现场勘察调查和资料收集,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要求,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 2、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产品为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产品方案与生产规模详见表 2-2。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备注
1	铝镁锰 金属瓦	彩涂铝镁锰金属瓦	2005 吨	65 系列、25 系列、840 型、900 型、750 型、828
		镀锌铝镁锰金属瓦	95 吨	型、780 型、740 型、800 型、310 型连体瓦、765 连体瓦、分体瓦、和瓦、菱形板
2	蜂窝芯铝板		100 吨	长 1-2.2m、厚度 50mm
合计		2200 吨	/	

## 3、工程建设内容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2。

**表 2-2 主要建筑物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基本情况		备注
			建筑面积 m <sup>2</sup>	功能	
1	主体 工程	1#厂房	19642	金属瓦生产区域、原料 库、成品区等	新建, 钢构, 1F, H=14.3m
		2#厂房	5616	金属瓦生产区域、原料 库、成品区等	新建, 钢构, 1F, H=14.3m
		3#厂房	6120	蜂窝铝板生产区、原料 区、成品区等	新建, 钢构, 1F, H=14.3m
2	储运 工程	4#厂房	897	成品库	依托现有, 钢构, 4F, H=15m
3	辅助 工程	新建办公楼	1435	为员工提供办公休息 场所	新建, 砖混, 3F, H=13.5m
		现有办公楼	1450		依托现有, 砖混, 2F, H=8m
		食堂	261	/	依托现有, 砖混

		门岗	38	/	依托现有，砖混
4	公用 工程	给水	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中供水管网		
		排水	厂区总排口废水经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新蟒河		
		供电	市政供电		
5	环保 工程	废气	有组织：2#厂房切割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20m高1#排气筒排放（DA001），3#厂房切割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采取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一根20m高2#排气筒排放（DA002）；3#厂房涂胶、叠层、固化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区域二次密闭，整体集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20m高3#排气筒（DA003），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气筒排放。无组织：车间密闭、加强集气效率，配备工业吸尘器等		
		废水 处理	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随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通过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一般 工业 固废	新建3座30m <sup>2</sup>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		
		危废 仓库	新建1座10m <sup>2</sup> 危废库		

注：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排气筒的高度要高于周围200m半径范围内最高建筑物5m，排气筒周边最高建筑物为4#厂房高15m。故1#、2#排气筒高度均设置为20m。

#### 4、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有激光切割机、压瓦机、冲床等。项目主要设备情况详见表2-3。

表2-3 工程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备注	
铝镁锰 金属瓦	1	激光切割机	A4型	2	切割	2#厂房
	2	剪板机	4000/3200型	3		1#厂房
	3	平板机	3200型	6		
	4	辊压设备	25型	3	辊压	1#厂房
	5		65型	4		
	6		/	1		
	7		750型	1		

蜂窝芯 铝板	8		900 型	2		2#厂房
	9		840 型	1		
	10		828 型	1		
	11		780 型	1		
	12		800 型	1		
	13		310 型	1		
	14	压瓦机	740 型	2		
	15	仿古琉璃瓦设备	YX54-255-765 型	1	折弯	1#厂房
	16	冲床	ACE-100	10		
	17	弯弧机	YX25 型	2		
	18		YX65 型	2		
	19	冷弯成型机	800/900 型	4		
	20	折弯机	H7B67K	10		
	21	空压机	W0.9/8	2		
	22	行吊	3T	2		
涂胶、叠层一体机	1	涂胶、叠层一体机	GP801	2	涂胶、叠层(制作铝蜂窝芯)	3#厂房
	2	涂胶机	/	2	涂胶(制作铝蜂窝板)	
	3	热压机	JM18-PP-600D1	2	固化	
	4	锯床	NC-500	2	切割	
	5	拉伸机	自制	2	拉伸	
	6	电叉车	CPC-3T	1	/	
	7	空压机	W0.9/8	1	/	
	8	行吊	3T1	1	/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工程所用生产设备均不属于限制类或淘汰类。

表 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产能匹配性分析一览表

工序 名称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运行 时间	最大产能 (t)		项目设计规 模	匹配性
				单台最大工作能力	年最大产能		
切割	激光切割机	2	1200	500kg/h	1200	2200	满足
	剪板机	3	2400	140kg/h	1008		

	平板机	6	2400	70kg/h			
辊压	辊压设备	16	1200	100kg/h	1920	2200	满足
	压瓦机	2	1200	80kg/h	192		
	仿古琉璃瓦设备	1	1200	80kg/h	96		
冲孔	冲床	10	2400	92kg/h	2208	2200	满足
折弯	弯弧机	4	1200	100kg/h	480	2200	满足
	冷弯成型机	4	1200	100kg/h	480		
	折弯机	10	1200	110kg/h	1320		
涂胶、叠层	涂胶、叠层一体机	2	1200	145m/h (12.5kg/h)	174000m (15t)	171985m (14.54t)	满足
热压固化	热压机(电)	2	800	47m/h (140kg/h)	37600m (112t)	37350m (108.25t)	满足
切割	锯床	2	200	285kg/h	114	108.25	满足
拉伸	拉伸机	2	2400	23kg/h	110.4	108.25	满足

注：项目设计规模根据物料平衡进行核算。

## 5、工程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各类产品主要原、辅材料年用量和能耗见表 2-5。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年用量和能耗量

序号	名称		年用量(t/a)	备注
原辅材料	铝镁锰金属瓦	彩涂铝镁锰金属卷	2100	5t/卷
		镀锌铝镁锰金属卷	100	5t/卷
		模具	10	外购，成型工序使用，无需配套切削液等脱模剂
	蜂窝芯铝板	铝箔	171985m/a	厚度 0.035mm/0.038mm*宽度 590mm，铝密度取 2.7g/cm <sup>3</sup>
		铝板	37350m/a	外购成品
		乙酸乙酯	0.75	180kg/桶，厂区最大贮存 1 桶
		铝蜂窝节点胶 (溶剂型胶粘剂)	7.5	10kg/桶，厂区最大贮存 20 桶
	公用	包材	10	外购
		润滑油	0.5	25kg/桶，外购后直接更换使用

		液压油	1	不在厂区内存放
能源消耗	水	630t/a	集中供水管网	
	电	250 万度/a	市政供电	
	液化气	1500m <sup>3</sup> /a	10kg/瓶，用于餐饮	

注：项目使用铝箔卷、铝板长度计算过程：铝的密度按照  $2.7\text{g}/\text{cm}^3$ ，铝箔卷厚度取中间值  $0.0365\text{mm}$ ，则  $1\text{t}$  铝箔卷长度约为  $17198.5\text{m}$ ；

铝板宽度取中间值  $1.19\text{m}$ ，厚度取中间值  $0.75\text{mm}$ ，则  $1\text{t}$  铝板长度约为  $415\text{m}$ 、 $1\text{t}$  铝板面积为  $493.85\text{m}^2$ 。

主要原辅材料物化性质见表 2-6。

表 2-6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表

序号	名称	理化性质				
1	铝蜂窝节点胶（溶剂型胶粘剂）	铝蜂窝芯节点胶是一种专门用于铝蜂窝芯材拼接的专用胶膜，主要用于铝蜂窝芯叠层之间的粘接。这种胶膜在常温下对铝合金材料有较好的压敏粘接性能，但在使用时需要通过加热活化来实现牢固粘接。本项目铝蜂窝节点胶为氯丁橡胶类，主要成分为改性环氧树脂 36%、氯丁橡胶 26%、钛白粉 1%、乙酸乙酯 37%。根据《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氯丁橡胶类属于溶剂型胶粘剂。根据企业与供应方核实，密度约为 $1.27\text{g}/\text{cm}^3$ 。本项目铝蜂窝芯铝板生产过程中全部使用铝蜂窝芯节点胶。	标准	应用领域	限量值/ (g/L) ≤	本项目检测结果 (g/L)
				氯丁橡胶类	是否满足	
		《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	其他	600	145	
		改性环氧树脂分子式( $\text{C}_{15}\text{H}_{16}\text{O}_2\cdot\text{C}_2\text{H}_7\text{ON}\cdot\text{C}_0\text{H}_5\text{OCl}$ )，CAS 号：38891-59-7。 化学性质：改性环氧树脂分子中含有活泼的环氧基团（如缩水甘油醚类、缩水甘油酯类、缩水甘油胺类等），可与胺类、酚类、酸酐等多种固化剂发生交联反应，形成三维网状结构。其反应活性取决于环氧基团的位置（末端/中间/环状结构）。 物理特性：溶解性：溶于酮类、酯类、醇类溶剂，高分子量品种难溶于芳烃溶剂； 力学性能：内聚力强、致密结构使其力学性能优于酚醛树脂等通用型热固性树脂； 粘接性能：极性基团（如环氧基、羟基）赋予其优异粘接强度，适用于结构胶； 固化特性：固化收缩率低（1%-2%），线胀系数小（约 $6\times 10^{-3}/^\circ\text{C}$ ），尺寸稳定性好。			满足	
		氯丁橡胶（Neoprene），是由氯丁二烯（即 2-氯-1,3-丁二烯）为主要原料进行 $\alpha$ -聚合而生产的合成橡胶，被广泛应用于抗风化产品、粘胶鞋底、涂料和火箭燃料。外观为乳白色、米黄色或浅棕色的片状或块状物，是氯丁二烯（即 2-氯-1,3-丁二				

	<p>烯)为主要原料进行<math>\alpha</math>-聚合生成的弹性体。氯丁橡胶溶解度参数占<math>\delta=9.2\sim9.41</math>。溶于甲苯、二甲苯、二氯乙烷、三氯乙烯，微溶于丙酮、甲乙酮、醋酸乙酯、环己烷，不溶于正己烷、溶剂汽油，但可溶于由适当比例的良溶剂和不良溶剂及非溶剂或不良溶剂和非溶剂组成的混合溶剂，在植物油和矿物油中溶胀而不溶解。有良好的物理机械性能，耐油，耐热，耐燃，耐日光，耐臭氧，耐酸碱，耐化学试剂。缺点是耐寒性和贮存稳定性较差。具有较高的拉伸强度、伸长率和可逆的结晶性，黏结性好。耐老化、耐热。耐油、耐化学腐蚀性优异。耐候性和耐臭氧老化仅次于乙丙橡胶和丁基橡胶。耐热性与丁腈橡胶相当，分解温度<math>230\sim260^{\circ}\text{C}</math>，短期可耐<math>120\sim150^{\circ}\text{C}</math>，在<math>80\sim100^{\circ}\text{C}</math>可长期使用，具有一定的阻燃性。耐油性仅次于丁腈橡胶。耐无机酸、碱腐蚀性良好。耐寒性稍差，电绝缘性不佳。生胶储存稳定性差，会产生“自硫”现象，门尼黏度增大，生胶变硬。CAS号：9010-98-4。</p> <hr/> <p>钛白粉(titanium dioxide)，是一种重要的无机化工颜料，主要成分为二氧化钛。钛白粉的生产工艺有硫酸法和氯化法两种工艺路线。在涂料、油墨、造纸、塑料橡胶、化纤、陶瓷等工业中有重要用途。CAS号：1317-80-2。</p> <hr/> <p>乙酸乙酯(ethyl acetate)，又称醋酸乙酯，是一种有机化合物，化学式为<math>\text{C}_4\text{H}_8\text{O}_2</math>，是一种具有官能团-COOR的酯类(碳与氧之间是双键)，能发生醇解、氨解、酯交换、还原等一般酯的共同反应，主要用作溶剂、食用香料、清洗去油剂。CAS号：141-78-6。</p> <p>物理性质：密度：<math>0.902\text{g/cm}^3</math>；熔点：<math>-84^{\circ}\text{C}</math>；沸点：<math>76.6\sim77.5^{\circ}\text{C}</math>；闪点：<math>-4^{\circ}\text{C}</math>(CC)；折射率：<math>1.372</math>(<math>20^{\circ}\text{C}</math>)；饱和蒸气压：<math>10.1\text{kPa}</math>(<math>20^{\circ}\text{C}</math>)；临界温度：<math>250.1^{\circ}\text{C}</math>；临界压力：<math>3.83\text{MPa}</math>；引燃温度：<math>426.7^{\circ}\text{C}</math>；爆炸上限(V/V)：<math>11.5\%</math>；外观：无色液体；溶解性：微溶于水，溶于乙醇、丙酮、乙醚、氯仿、苯等多数有机溶剂；化学性质：乙酸乙酯能发生醇解、氨解、酯交换、还原等一般酯的共同反应。金属钠存在下自行缩合，生成3-羟基-2-丁酮或乙酰乙酸乙酯；与Grignard试剂反应生成酮，进一步反应得到叔醇。乙酸乙酯对热比较稳定，<math>290^{\circ}\text{C}</math>加热8~10小时无变化。通过红热的铁管时分解成乙烯和乙酸，通过加热到<math>300\sim350^{\circ}\text{C}</math>的锌粉分解成氢、一氧化碳、二氧化碳、丙酮和乙烯，<math>360^{\circ}\text{C}</math>通过脱水的氧化铝可分解为水、乙烯、二氧化碳和丙酮。乙酸乙酯经紫外线照射分解生成55%一氧化碳，14%二氧化碳和31%氢或甲烷等可燃性气体。与臭氧反应生成乙醛和乙酸。气态卤化氢与乙酸乙酯发生反应，生成卤代乙烷和乙酸。其中碘化氢最易反应，氯化氢在常温下则需加压才能发生分解，与五氯化磷一起加热到<math>150^{\circ}\text{C}</math>，生成氯乙烷和乙酰氯。乙酸乙酯与金属盐类生成各种结晶性的复合物。这些复合物溶于无水乙醇而不溶于乙酸乙酯，且遇水容易水解。</p>
	<h2>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h2> <p>本次项目劳动人员30人，均在厂区用餐，不在厂区住宿。实行一班工作制，每</p>

天工作 8 小时，年有效工作日为 300 天。

## 7、公用工程

### (1) 供水

项目用水采用市政集中供水管网供给，能够满足其生产需求。

### (2) 供电

工程供电由当地供电部门供应。

### (3) 排水

工程废水主要包括餐饮废水和生活污水。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随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通过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最终排入新蟒河。

## 8、胶粘剂平衡

表 2-7 本项目胶粘剂用量计算一览表

类型参数	铝蜂窝芯	铝板
涂胶长度 (m)	171985	37350
耗胶量 (g/m)	26.4	99.3
胶粘剂用量 (t/a)	4.13	3.37
蜂窝节点胶：乙酸乙酯	1:0.1	1:0.1
蜂窝节点胶用量 (t/a)	4.13	3.37
稀释剂（乙酸乙酯）用量 (t/a)	0.41	0.34

## 9、物料平衡、胶平衡

表 2-8 项目平衡情况表 (单位: t/a)

工程总输入		工程总输出		
物料名称	进料	物料名称	出料	
铝镁锰金属瓦生产				
彩涂铝镁锰金属卷	2100	产品	彩涂铝镁锰金属瓦	2005
镀锌铝镁锰金属卷	100		镀锌铝镁锰金属瓦	95

-	-	废气	颗粒物	1.32
-	-	固废	不合格品及其边角料	98.68
合计	2200	合计		2200
蜂窝芯铝板				
铝箔	10	产品	蜂窝芯铝板	100
铝板	90	废气	颗粒物	0.574
乙酸乙酯	0.75		非甲烷总烃	1.606
铝蜂窝节点胶	7.5	固废	不合格品及其边角料	6.07
合计	108.25	合计		108.25
胶平衡				
乙酸乙酯	0.75	进入产品		6.644
铝蜂窝节点胶	7.5	废气		1.606
合计	8.25	合计		8.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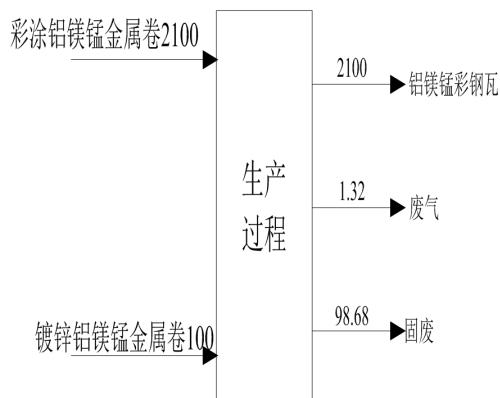


图2-1 铝镁锰金属瓦物料平衡图 单位: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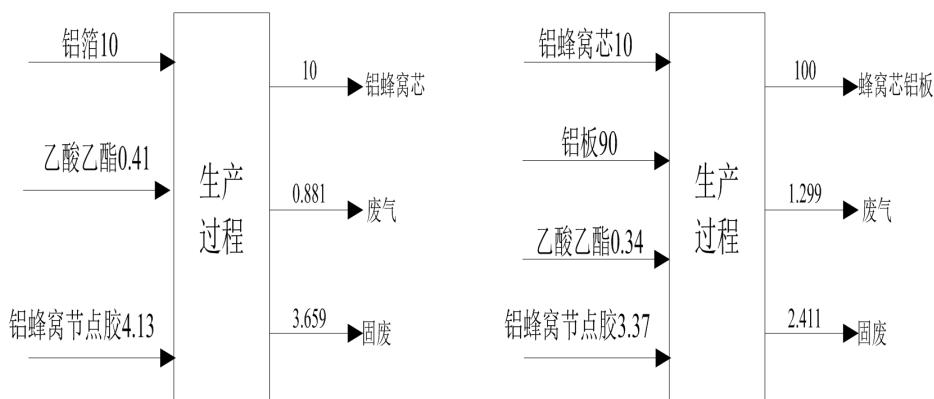


图2-2 蜂窝芯铝板物料平衡图 单位: t/a

## 1 工艺流程

### 1.1 施工期：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施工主要为拆除厂区现有 1#、2#、3#、5#、6#、7#、8#现有厂房、仓库，见附图三（1）。新建 1#、2#、3#厂房，见附图三（2）。施工工艺流程如下：



图 2-3 本项目施工期的工作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建筑施工全过程按作业性质可以分为下列几个阶段：清理场地阶段，包括清理树木、垃圾、拆除现有厂房等废弃构筑物等；土方阶段，包括挖掘土方石等；基础工程阶段，包括打桩、砌筑基础等；主体工程阶段，包括钢筋、钢木工程、砌体工程和装修等；扫尾阶段，包括回填土方、修路、清理现场等。

### 1.2 运营期

本项目铝镁锰金属瓦工艺阐述如下：

**原料：**本项目使用的原料主要为外购彩涂铝镁锰金属卷、镀锌铝镁锰金属卷，由密闭车辆运输，原料区贮存。

**切割：**本项目切割采用激光切割和液压切割。根据生产需求，将外购金属卷利用行吊转运至激光切割机和平板机、剪板机处进行裁切。

**辊压：**切割好的板材利用行吊转运辊压设备、压瓦机、仿古琉璃瓦设备进行机械辊压成型（彩涂铝镁锰金属瓦和镀锌铝镁锰金属瓦）。根据产品需求，将辊压设备上的磨具进行更换使用，辊压工序无需配套切削液等脱模剂。

**冲孔：**辊压半成品利用冲床进行机械打孔。本项目打孔过程中不使用切削液，为干式冲孔。

折弯：冲孔半成品利用电叉车转运至折弯区，利用弯弧机、折弯机进行机械折弯。

质检：折弯后的产品进行人工检验。

包装：检验后的合格产品利用外购包材（塑料贴膜）进行打包，包装后的产品即为成品，利用电叉车运输至成品区，等待外售。

本次项目彩涂铝镁锰金属瓦、镀锌铝镁锰金属瓦生产工艺一致，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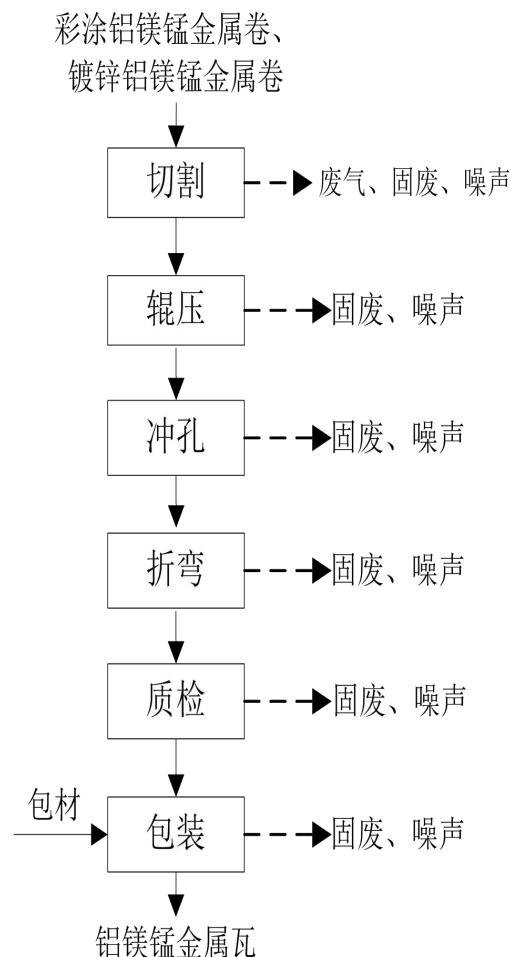


图2-4 铝镁锰金属瓦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流程图

本项目蜂窝芯铝板工艺阐述如下：

原料：本项目使用的原料主要为外购铝板、铝箔和铝蜂窝节点胶，由汽车运输，原料区贮存。

#### (一) 铝蜂窝芯生产工艺

**涂胶、叠层：**将外购铝蜂窝节点胶和乙酸乙酯按照 1:0.1 的比例配比后泵送涂胶、叠层一体机胶槽内；打开二次密闭区域大门，将铝箔利用叉车转运至涂胶、叠层一体机滚轴上，然后关闭密闭区域大门。根据生产需求，滚轴上的铝箔通过传送装置浸没在胶槽内，实现双面涂胶。涂胶后的铝箔利用设备自带滚轴输送至配套裁切机处进行机械裁切叠层。浸胶后的铝箔通过滚轴输送，不易产生胶液滴落情形。经与企业沟通，涂胶、叠层一体机无需清洗。

**热压固化：**裁切叠层后的铝箔利用电叉车转运至热压机内进行电加热、加压固化处理。固化温度约为 180℃，时间约为 25min。

**切割：**固化后的金属板材由叉车转运至切割区，利用锯床进行裁切。

**拉伸：**切割后的铝条（未拉伸蜂窝芯）由行吊转运至拉伸区，利用拉伸机进行机械拉伸。拉伸成型后的蜂窝芯可单独作为轻质钢结构材料使用。

## （二）蜂窝芯铝板生产工艺：

**铝板涂胶：**具体过程是生产时先将铝蜂窝节点胶桶、乙酸乙酯桶放在涂胶机旁边地面，将上料管插入与胶桶、乙酸乙酯桶上出料口密闭连接，胶桶、乙酸乙酯桶出料口口径大小与涂胶机上料管口径大小匹配。胶桶、乙酸乙酯桶另设进气单向阀，防止抽料时桶内形成真空，盖阀口与机器进料管连接。涂胶机将自动按设置比例 1:0.1 配比抽取两侧胶桶中胶液和稀释剂液至涂胶机自带混胶罐进行动态混合，随后混胶罐将混合后的胶液直接输送到机器的涂胶头，随后在涂胶区自动涂胶至铝板表面。涂胶机混胶罐及管道都为密闭密封结构，胶液、稀释剂液在设备内输送及混合时产生的 VOCs（按非甲烷总烃计）不会外泄，混合后的胶液只会在涂胶头出料时及涂胶后产生少量 VOCs（按非甲烷总烃计）。铝板涂胶为单面涂胶。

**热压固化：**涂胶后的铝板与拉伸后的铝蜂窝芯进行组装（铝板背板-配比胶粘剂-铝蜂窝芯-配备胶粘剂-铝板面板），蜂窝芯在中间，上下各一层铝板，然后通过热压机将铝板与铝蜂窝芯粘在一起，即可得到蜂窝芯铝板。热压机采取电加热，固化温度约为 180℃，时间约为 25min。

切割：热压固化后的蜂窝芯铝板需要使用修边机对其进行修整。

质检：切割后的蜂窝芯铝板进行人工检验。

包装：检验后的合格蜂窝芯铝板即为成品，利用包材进行打包后运输至成品区，等待外售。

注：本项目铝蜂窝节点胶和稀释剂（乙酸乙酯）均为液态，配料时不涉及颗粒物产生。

本次项目蜂窝芯铝板生产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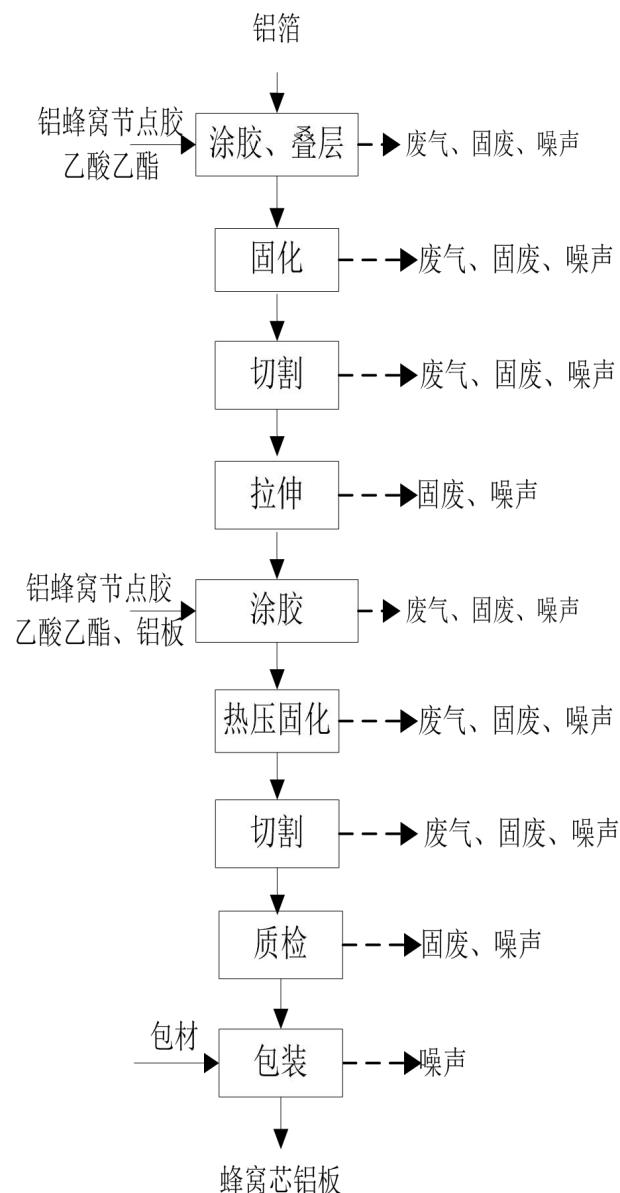


图2-5 蜂窝芯铝板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流程图

## 2 工程产排污环节

工程产排污环节详见表 2-9。

表 2-9 工程产排污环节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铝镁锰金属瓦	切割	颗粒物
	蜂窝芯铝板	涂胶（含配料）、叠层、固化	非甲烷总烃
		锯床切割	颗粒物
废水	餐饮废水		COD、SS、NH <sub>3</sub> -N、TP、动植物油
	生活污水		COD、SS、NH <sub>3</sub> -N、TP
固废	原材料包装		废包材
	废气治理措施		除尘器收集尘、工业吸尘器收集尘、废活性炭
	加工过程		不合格品及其边角料、废胶桶、废乙酸乙酯桶、废磨具
	设备		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
	生活		生活垃圾
噪声	激光切割机、剪板机等		机械噪声
	空压机、风机		空气动力性噪声

注：配料为铝蜂窝节点胶与乙酸乙酯（稀释剂）按照一定比例配比混合。

根据企业提供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附件），项目用地原为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持有，占地面积 34666.7 平方米，厂区已建设部分厂房，且未投产及未办理环评手续。由于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资不抵债，2025 年 3 月 10 日由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执行判决该厂区土地及土地上附属物所有权过户给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现场调研，厂区处于闲置状态，不涉及项目重叠问题。

本次工程对现有厂区进行改造利用，属于新建项目。

### 1、现有工程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根据现场查看，厂区存在以下问题需整改，具体见下表。

表 2-10 本项目环境遗留问题及整改措施

序号	遗留问题	整改措施
1	厂区道路存在废弃金属板材及设施	将厂区道路废弃金属板材及设施及时清运出厂区
2	部分路面未硬化	厂区未硬化路面与施工期一起实施建设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断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 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CO 和 O <sub>3</sub> ，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根据焦作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2024 年公开发布的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项目所在区域焦作市环境空气质量属于不达标区。						
项目厂址位于焦作市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本次评价基本污染物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引用温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的环境监测点 2024 年环境空气常规数据，详见下表。						
<b>表 3-1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一览表</b>						
污染物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μg/m <sup>3</sup>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5μg/m <sup>3</sup>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52μg/m <sup>3</sup>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89μg/m <sup>3</sup>						
CO						
百分位数日平均						
1.4mg/m <sup>3</sup>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72μg/m <sup>3</sup>						
标准值						
60μg/m <sup>3</sup>						
占标率						
0.17						
达标情况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 SO<sub>2</sub>、NO<sub>2</sub> 的年均浓度、CO 95 百分位数 24h 平均浓度和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PM<sub>2.5</sub>、PM<sub>10</sub> 和 O<sub>3</sub> 90 百分位数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年均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1.2 项目所在区域污染物消减措施及目标

根据《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 号）等文件，为持续改善生态环境

空气质量，以更高标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采取的具体措施有：①深入开展工业企业减排专项治理行动。坚决遏制高能耗、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依法依规淘汰落后过剩产能，推进产业集群综合整治，全面完成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深入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加快工业企业深度治理，大力推进绿色化、清洁化改造。②深入开展扬尘源污染防控专项治理行动。科学开展国土绿化，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深化物料堆场扬尘污染综合治理。③深入开展面源污染防控专项治理行动。强化秸秆露天焚烧管控，加强餐饮油烟污染治理，持续加强烟花爆竹污染管控。④深入开展移动源污染防治专项治理行动。加快提升清洁运输比例，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⑤深入开展燃煤总量控制专项治理行动。大力发展战略清洁能源，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加快煤电结构优化调整，持续推进集中供热与清洁取暖，深入推进农业领域清洁能源替代。⑥深入开展重污染天气应对专项治理行动。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强化应急减排措施落实，开展环境绩效等级提升行动。⑦深入开展监管能力提升专项治理行动。提升环境监测能力，强化污染源监控能力，严格执行监督帮扶。

采取以上措施后，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提高，重污染天气持续减少，规划年能够达到规划目标。

##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外排废水最终受纳水体为新蟒河。本评价采用焦作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4年1~12月份对温县汜水滩（新蟒河）断面的监测数据，监测结果具体见下表。

表 3-2 2024 年常规监测结果统计分析一览表 单位：mg/L

监测断面	监测项目		高锰酸盐指数	NH <sub>3</sub> -N	TP
	2024 年 1 月	2024 年 2 月			
温县汜水滩	4.2	4.3	0.78	0.46	0.120
					0.280

断面（新蟒河）	2024年3月	3.7	0.94	0.110
	2024年4月	5.2	0.36	0.150
	2024年5月	5.1	0.24	0.120
	2024年6月	7.8	0.2	0.150
	2024年7月	12.6	0.64	0.255
	2024年8月	14.3	0.16	0.150
	2024年9月	4.8	0.22	0.130
	2024年10月	5.8	0.74	0.190
	2024年11月	4.3	0.25	0.125
	2024年12月	5.1	0.25	0.135
	年均值	6.4	0.44	0.160
	标准值	10	1.5	0.3
	标准指数	0.37~1.43	0.11~0.63	0.37~0.93
	超标率（%）	16.7	0	0

由统计结果可知，2024年温县汜水滩断面（新蟒河）氨氮、总磷的监测值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高锰酸盐指数7月份和8月份超标，超标率为16.7%，其他月份达标。超标原因考虑是沿途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进入水体所致。根据焦作市水污染防治攻坚规划，对农村生活污水进行收集治理，对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转运，严禁进入水体，地表水环境质量会有所改善。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本项目周边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无需对声环境现状进行监测。

### 4、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周围主要

为企业、道路，植被为人工植被，无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功能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

## 5、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

本项目生产工艺简单，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达标排放。本项目危废库、胶粘剂、稀释剂贮存区进行重点防渗处理；生产区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区做一般防渗处理，办公楼和厂区道路做一般地面硬化，无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源及污染途径。因此，本项目地下水、土壤环境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 保护 目标				
	环境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目标相对于项目 的距离、方位	保护级别及要求
	水环境	新蟒河	南侧, 30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
		温县集中饮用水水 源地	西北侧, 1.1km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
	环境空气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 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等保护目标		
	声环境	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 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 物排 放控 制标 准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项目	标准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	颗粒物	排放速率: 5.9kg/h (20m 排气筒)
			排放浓度: 120mg/m <sup>3</sup> (20m 排气筒)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 <sup>3</sup>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 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 (2024 年修订版)》	NMHC	排放速率: 17kg/h (20m 排气筒)
			排放浓度: 120mg/m <sup>3</sup> (20m 排气筒)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mg/m <sup>3</sup>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 制标准》(GB 37822-2019)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浓度 30mg/m <sup>3</sup>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604-2018) 小型规模	油烟	厂房外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mg/m <sup>3</sup> 、 厂房外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b>20mg/m<sup>3</sup></b>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5 mg/m <sup>3</sup>
			最低去除效率 9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COD	500mg/L
		SS	400mg/L
		NH <sub>3</sub> -N	/
		TP	/
		动植物油	100mg/L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 表 1, 3 类	厂界噪声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地方管理规定: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项目	标准值
《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 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 号)		颗粒物	排放浓度: 10mg/m <sup>3</sup>
河南省《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 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 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 其他行业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浓度 80mg/m <sup>3</sup> , 建议 去除效率 70%; 边界排放建议值: 2.0mg/m <sup>3</sup>

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COD	400 mg/L
	SS	260 mg/L
	TP	3.6 mg/L
	NH <sub>3</sub> -N	32 mg/L
	动植物油	15 mg/L

注：排放标准从严执行。颗粒物执行《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号）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有组织颗粒物：10mg/m<sup>3</sup>、5.9kg/h，无组织颗粒物：1mg/m<sup>3</sup>）；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和《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有组织非甲烷总烃：30mg/m<sup>3</sup>、17kg/h，无组织非甲烷总烃：2mg/m<sup>3</sup>）；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即 COD≤400mg/L、SS≤260mg/L、TP≤3.6mg/L、NH<sub>3</sub>-N≤32mg/L、动植物油≤15mg/L。

总量控制指标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总量控制指标 (t/a)
	废气		颗粒物	0.017
			非甲烷总烃	0.305
	废水	厂界	COD	0.153
			NH <sub>3</sub> -N	0.015
			TP	0.001
		外环境	COD	0.020
			NH <sub>3</sub> -N	0.002
			TP	0.0002

注：本项目水污染物不涉及氟化物。本项目受纳水体为新蟒河，根据焦作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管理工作内部规程（试行）》要求，大气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替代削减方案为2倍替代，生活污水无需替代。由废气总量汇总表可知，颗粒物2倍替代量为0.034t/a，非甲烷总烃2倍替代量为0.61t/a。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根据现场勘查及企业沟通，本次工程需要拆除现有 1#、2#、3#、5#、6#、7#、8#厂房及仓库，新建 1#、2#、3#厂房。施工过程中按污染种类分有废气、废水、噪声、固废。从环境污染影响程度分析，施工作业活动产生的噪声、扬尘对环境影响相对较大，废水和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相对较小。</p> <h3>一、废气</h3> <p>根据《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 号）相关文件中对建筑施工扬尘治理的要求，按照“谁组织、谁监管”原则，明确监管责任，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具体措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施工期间采取安装在线监测与监控设备。</li><li>(2) 施工现场应沿周边连续设置硬质围挡，高度不应低于 1.8m，不得有间断、敞开，底边封闭严密，不得有泥浆外漏；围挡上部应设置喷淋装置，保证围挡喷淋全覆盖，每组间隔不宜大于 4m；土方和散碎物料全部覆盖、出场车辆全部冲洗干净、主要场区及道路全部硬化、土方工程全部湿法作业；</li><li>(3) 对作业面和临时土堆应适当洒水，使其保持一定的湿度，施工便道应进行夯实硬化处理，减少起尘量；</li><li>(4) 施工现场严禁露天存放砂、石、石灰等易扬尘材料，应存放在库房内或严密遮盖，防止扬尘的扩散，砂、石等散体材料应集中堆放且覆盖；场内装卸、搬运易扬尘材料应遮盖、封闭或洒水，不得凌空抛掷或抛洒；其他细颗粒建筑材料应封闭存放；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配制砂浆；</li><li>(5) 项目施工工地封闭管理，做到六个“100%”，即施工现场 100%围挡，工地砂土 100%覆盖或围挡，工地路面 100%硬化，拆除工程 100%洒水，出工地运输车辆 100%洗净，车轮车身且密闭无洒漏，暂不开发的场地 100%绿化。</li><li>(6) 工地车辆出入口应设置车辆自动冲洗装置。车辆冲洗应有专人负责，</li></ol>
-----------	--

确保车辆外部、底盘、轮胎处不得粘有污物和泥土，施工场所车辆出口 30m 以内路面上不应有明显的泥印，以及砂石、灰土等易扬尘材料，严禁车辆带泥上路。

(7) 扬尘防治单位应在扬尘防治区域出入口醒目位置设置公示牌，明确扬尘防治措施、负责人、扬尘监督管理主管部门及举报电话等信息。

(8) 扬尘防治设施严禁随意拆除、移动、损坏，其功能受损时应及时恢复。

非道路机械管控措施如下：

①建立非道路移动机械和场内用车使用台账。

②禁止使用国二及以下非道路移动机械和高排放车辆。

## 二、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间废水排放主要有车辆设备冲洗水和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等。车辆冲洗废水中主要污染因子为 SS，评价要求设计一个隔油沉淀池，对机械车辆清洗废水进行油水分离处理达标后，可以回用机械冲洗；项目在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厂区现有化粪池进行处理。

## 三、固废

施工期间产生的固废主要有施工过程产生的建筑垃圾、金属废料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废弃的建筑垃圾如废砂石和废建材等，必须统一收集清运，清运时须与特许经营运输资质的单位签订运输合同，按照城管部门规定的时间、路线、倾倒地点进行消纳处置，不得交予个人或未经核准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单位运输；安装工程的金属废料可作为金属出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拉走统一处理。

## 四、噪声

施工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现场的各种机械设备和物料的运输。由于建筑施工是在露天作业，流动性和间歇性较强，结合施工特点，对一些重点噪声设备和声源，提出一些治理措施和建议：

(1) 从规范施工秩序着手，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表，合理布局施工场地。

(2) 文明施工，强化管理；施工场地内运输车辆限速行驶，禁止车辆鸣笛；避免材料的敲击及人员的喊叫等，降低人为噪声。

(3) 选用良好的施工设备，降级设备升级，并注意维护保养，使之处于最佳运行状态。

(4) 对基础施工过程中的主要发声设备，应采用消声、减振等措施或用低噪声设备进行代替。

(5) 建立临时隔声屏障，尽量选择远离居民区等敏感点的地方作为高噪声设备的作业现场，并缩短一次开机的时间，减小噪声对敏感点的影响。

综上所述，项目施工期污染物经采取评价要求的相应防治措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b>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b></p> <p>本项目废气包括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其中有组织废气为切割废气、涂胶、叠层、固化废气，无组织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未收集的颗粒物及非甲烷总烃。</p> <p><b>1.1 废气产排情况分析</b></p> <p><b>1.1.1 有组织废气</b></p> <p>(1) 铝镁锰金属瓦</p> <p>①激光切割颗粒物</p> <p>本项目铝镁锰金属瓦采取激光切割和液压切割。激光切割过程中会产生颗粒物，液压切割无废气产生。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机械行业系数手册），等离子切割工业废气量为 <math>4635\text{m}^3/\text{t-原料}</math>、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math>1.10\text{kg/t-原料}</math>，本项目激光切割金属卷量约为 <math>1200\text{t/a}</math>。则废气量为 <math>5562000\text{m}^3</math>、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math>1.32\text{t/a}</math>。</p> <p>本次环评要求企业在激光切割机产污点上方配套移动式集气罩收集（集气效率 90%），收集的废气经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 99%，运行时间 <math>1200\text{h}</math>，根据系数手册核算风机风量约为 <math>4635\text{m}^3/\text{h}</math>，考虑到逸散情形，本次激光切割风机风量取 <math>4700\text{m}^3/\text{h}</math>），处理后通过一根 <math>20\text{m}</math> 高 1#排气筒排放(DA001)。则激光切割颗粒物产生浓度 <math>211\text{mg/m}^3</math>、产生速率 <math>0.99\text{kg/h}</math>、产生量 <math>1.188\text{t/a}</math>；排放浓度 <math>2.11\text{mg/m}^3</math>、排放速率 <math>0.01\text{kg/h}</math>、排放量 <math>0.012\text{t/a}</math>。经处理后的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 号)。</p> <p>(2) 蜂窝芯铝板</p>
--------------	---

### ①锯床切割颗粒物

本项目蜂窝芯铝板锯床切割过程中会产生颗粒物。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机械行业系数手册），锯床切割工业废气量为 $4635\text{m}^3/\text{t}\cdot\text{原料}$ 、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5.30\text{kg/t}\cdot\text{原料}$ ，本项目锯床切割金属卷量约为 $108.25\text{t/a}$ 。则废气量为 $501738.75\text{m}^3$ 、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0.574\text{t/a}$ 。

本次环评要求企业在锯床产污点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集气效率90%），收集的废气经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99%，运行时间200h，根据系数手册核算风机风量约为 $2509\text{m}^3/\text{h}$ ，考虑到逸散情形，本次锯床切割风机风量取 $2600\text{m}^3/\text{h}$ ），处理后通过一根20m高2#排气筒排放（DA002）。则锯床切割颗粒物产生浓度 $994\text{mg/m}^3$ 、产生速率 $2.58\text{kg/h}$ 、产生量 $0.517\text{t/a}$ ；排放浓度 $9.94\text{mg/m}^3$ 、排放速率 $0.03\text{kg/h}$ 、排放量 $0.005\text{t/a}$ 。经处理后的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号）。

### ②涂胶、叠层、固化非甲烷总烃

铝蜂窝涂胶、叠层、固化：将外购铝蜂窝节点胶和乙酸乙酯（稀释剂）人工转运至涂胶、叠层一体机旁边，按照1:0.1的比例进行人工配比至料桶内，配比后的物料泵送涂胶、叠层一体机胶槽内；打开二次密闭区域大门，将铝箔利用叉车转运至涂胶、叠层一体机滚轴上，然后关闭密闭区域大门。根据生产需求，滚轴上的铝箔通过传送装置浸没在胶槽内，实现双面涂胶。涂胶后的铝箔利用设备自带滚轴输送至配套裁切机处进行机械裁切叠层。裁切叠层后的铝箔利用电叉车转运至热压机内进行电加热、加压固化处理。固化温度约为 $180^\circ\text{C}$ ，时间约为25min。

铝板涂胶、热压固化：具体过程是生产时先将铝蜂窝节点胶桶、乙酸乙酯

桶放在涂胶机旁边地面，将上料管插入与胶桶、乙酸乙酯桶上出料口密闭连接，胶桶、乙酸乙酯桶出料口口径大小与涂胶机上料管口径大小匹配。胶桶、乙酸乙酯桶另设进气单向阀，防止抽料时桶内形成真空，盖阀口与机器进料管连接。涂胶机将自动按设置比例 1:0.1 配比抽取两侧胶桶中胶液和稀释剂液至涂胶机自带混胶罐进行动态混合，随后混胶罐将混合后的胶液直接输送到机器的涂胶头，随后在涂胶区自动涂胶至铝板表面。涂胶机混胶罐及管道都为密闭密封结构，胶液、稀释剂液在设备内输送及混合时产生的 VOCs（按非甲烷总烃计）不会外泄，混合后的胶液只会在涂胶头出料时及涂胶后产生少量 VOCs（按非甲烷总烃计）。铝板涂胶为单面涂胶，涂胶后的铝板与拉伸后的铝蜂窝芯进行组装，蜂窝芯在中间，上下各一层铝板，然后通过热压机将铝板与铝蜂窝芯粘在一起，即可得到蜂窝芯铝板。热压机采取电加热，固化温度约为 180℃，时间为 25min。

根据企业提供的检测报告，铝蜂窝节点胶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 145g/L，混合前密度为 1.27t/m<sup>3</sup>；乙酸乙酯（稀释剂）沸点为 76.6-77.5℃，本次工程按全部挥发考虑。项目铝蜂窝节点胶用量为 7.5t/a、乙酸乙酯用量为 0.75t/a，则涂胶、叠层、固化非甲烷总烃产生总量约为 1.606t/a。

本次环评要求企业对涂胶（含配料，在二次密闭区域内配料）、叠层区、热压固化区进行区域二次密闭，整体集气（考虑到物料搬运时需开门运输，本次工程集气效率按 95% 考虑），收集的废气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处理效率 80%、运行时间 1200h，风机风量 15000m<sup>3</sup>/h，因涂胶、叠层区、热压固化区二次密闭，整体集气收集，热压固化时间较短，且通过密闭管道散热后，温度可降至 40℃ 以下，能够满足生产要求），处理后通过一根 20m 高 3# 排气筒排放（DA003）。则涂胶、叠层、固化非甲烷总烃产生浓度 85mg/m<sup>3</sup>、产生速率 1.27kg/h、产生量 1.526t/a；排放浓度 17mg/m<sup>3</sup>、排放速率 0.25kg/h、排放量

0.305t/a。经处理后的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河南省《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其他行业、《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

### (3) 食堂

项目劳动定员30人，均在厂区用1餐。食堂作业灶头数为1个，属小型类。项目年运营300天，食堂消耗油以10g/人·次计，则耗油量0.3kg/d, 0.09t/a。食用油炒制过程中油烟挥发量以3%的挥发量计，则项目产生油烟量为0.009kg/d, 0.003t/a。产生的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后引至屋顶高空排放。项目油烟净化器风机风量为2000m<sup>3</sup>/h，净化效率为90%，油烟产生时间按每天1h计，则油烟产生浓度为5mg/m<sup>3</sup>。采取以上措施后，油烟排放量为0.0003t/a，排放浓度为0.5mg/m<sup>3</sup>，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规模标准的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 1.1.2 无组织废气

### (1) 颗粒物

激光切割、锯床切割工序集气罩未被收集的颗粒物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排放量为0.189t/a。项目生产车间为全封闭，环评要求生产车间设置一台工业吸尘器，及时对地面粉尘进行清扫，避免二次扬尘。根据《固体物料堆存颗粒物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附录5中密闭式堆存粉尘控制效率为99%，考虑到工人进出开关门，无组织废气粉尘控制效率按90%计，项目生产车间无组织粉尘收集为0.17t/a。

### (2) 非甲烷总烃

项目涂胶、叠层、固化过程中未被收集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0.08t/a。

评价要求合理设置集气罩位置，确保集气效率，厂区道路硬化，定期打扫、

车间配备工业吸尘器。此外，在日常的运行过程中，应定期进行集气罩集气效率及设备、管道密闭效果检查，并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尽可能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同时在生产车间内安装视频监控，24 小时视频录像，视频数据保存 6 个月以上，设置运行台账。同时做好环保设施用电管理记录。

表 4-1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排放形式	污染源名称	废气量 (m <sup>3</sup> /h)	污染因子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净化效率 (%)	运行时间 (h)	排放情况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kg/h	t/a				mg/m <sup>3</sup>	kg/h	t/a	mg/m <sup>3</sup>	kg/h
有组织	激光切割	4700	颗粒物	211	0.99	1.188	集气罩(2个)+脉冲袋式除尘器(1套)+20m高1#排气筒(DA001)	99	1200	2.11	0.01	0.012	10	5.9
	锯床切割	2600	颗粒物	994	2.58	0.517	集气罩(2个)+脉冲袋式除尘器(1套)+20m高2#排气筒(DA002)	99	200	9.94	0.03	0.005	10	5.9
	涂胶、叠层、固化	15000	非甲烷总烃	85	1.27	1.526	区域二次密闭，整体集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套)+20m高3#排气筒(DA003)	80	1200	17	0.25	0.305	30	17
	食堂	2000	油烟	5	0.01	0.003	油烟净化器+楼顶排气筒	90	300	0.5	0.001	0.0003	1.5	/
无组织	集气罩未收集废气	/	颗粒物	/	/	0.189	车间密闭、加强集气效率，配备工业吸尘器	/	/	/	/	0.189	1.0	/
	集废气	/	非甲烷总烃	/	/	0.08		/	/	/	/	0.08	2.0	/

注：本项目废气治理设施均为新建，不涉及依托现有工程。

## 1.2 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 (1) 治理设施可行性

依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 除尘设施包括袋式除尘器、电除尘器、电袋复合除尘器、其他；有机废气治理设施包括焚烧、吸附催化分解、其他。

本项目颗粒物采取脉冲袋式除尘器、非甲烷总烃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属于可行技术。

颗粒物治理措施：脉冲袋式除尘器是较为常见的除尘方法之一，除尘效率一般可达 99%以上，最小捕集粒径 $<0.1\mu\text{m}$ ，由于其效率高、性能稳定，且机体结构紧凑、占地面积小、过滤面积大、密闭性能好、清灰效果好、维修管理方便、操作简单，因而获得越来越广泛的应用。

工程切割废气均采用脉冲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除尘效率考虑取 99%，能够达标排放，属于可行性技术。

活性炭治理措施：依据焦作市生态环境局发布《关于规范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过程中活性炭使用管理的通知》，蜂窝活性炭填充量与每小时处理废气量体积之比不小于 1:5000。本项目所需风机风量约为  $15000\text{m}^3/\text{h}$ ，则单个活性炭箱所需填装活性炭量不低于  $3\text{m}^3$ 。

厂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配套 2 个活性炭箱，每个活性炭箱填装约  $3\text{m}^3$  蜂窝活性炭，且同时进行吸附处理。则吸附活性炭总填装量约  $6\text{m}^3$ ，故能够满足需求。评价要求活性炭碘值应不小于  $800\text{mg/g}$ 。随操作时间之增加，吸附剂将逐渐趋于饱和现象，所以活性炭在使用过程中性能会逐渐衰减，为确保活性炭的吸附性能，需定期进行活性炭的更换。此外，评价要求活性炭吸附设施废气进口处安装仪器仪表等装置，可实时监测显示并记录湿度、温度等数据，确保活性炭吸附装置的稳定有效运行。

### 1.3 废气非正常排放情况

生产设施开停炉（机），环保设施故障等非正常状况下达不到设计要求时的处理效率（处理效率按0%计）。废气非正常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2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情况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DA001	处理设备故障	颗粒物	211	0.99	1	1	停机维修
2	DA002		颗粒物	994	2.58	1	1	
3	DA003		非甲烷总烃	85	1.27	1	1	

为保证废气治理设施能够正常运行，减少设施异常情况发生，应定期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维护、检修，对老旧部件及时更新，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保证废气有效净化。

### 1.4 排放口基本情况

主要废气污染源排放参数见下表。

表 4-3 主要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点源）

污染源名称	坐标(°)		海拔 (m)	排气筒参数				排放口编号	类型
	经度	纬度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	流速 (m/s)		
1#排气筒	113.084958	34.899844	103.47	20	0.3	25	18.48	DA001	一般排放口
2#排气筒	113.085499	34.898519	104.73	20	0.24	25	15.97	DA002	
3#排气筒	113.085490	34.898510	104.73	20	0.6	25	14.74	DA003	

表 4-4 无组织排放源污染参数调查清单

污染源名称	坐标		海拔 /m	矩形面源			污染物	排放量	单位
	X	Y		长度 (m)	宽度 (m)	高度 (m)			
1#厂房	113.084915	34.899289	104.30	72	39	14.3	颗粒物	0.132	t/a
3#厂	113.085167	34.898128	104.22	60	51	14.3	颗粒物	0.057	t/a

房							非甲烷总烃	0.08	t/a
<b>1.5 监测要求</b>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应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等技术规范要求，在排气筒上设置排放口监测点位，应设置便于采样的废气监测平台、监测孔。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进行监测，监测内容和频率见下表。									
<b>表 4-5 工程废气监控内容及频率</b>									
污染源名称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排气筒	处理设施进出口	颗粒物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和废气量	1 次/年					
2#排气筒	处理设施进出口	颗粒物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和废气量	1 次/年					
3#排气筒	处理设施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和废气量	1 次/年					
厂界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1 次/年					
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1 次/年					

##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工程废水主要包括餐饮废水和生活污水。

### 2.1 废水产排及治理情况

#### (1) 餐饮废水

项目30人在厂区就餐，厂区提供1餐，年工作300天，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 50015-2019)，餐饮用水量按照20L/(人·次)计算，则本项目餐饮用水量为0.6m<sup>3</sup>/d(180m<sup>3</sup>/a)。废水量为用水量的80%，则餐饮废水产生量为0.48m<sup>3</sup>/d(144m<sup>3</sup>/a)。参考《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给出的生活污水水质参考范围，并结合本项目情况确定污染源强，主要污染因子为COD、NH<sub>3</sub>-N、SS、TP、动植物油，各污染物产生浓度分别为800mg/L、20mg/L、300mg/L、

5.76mg/L、100mg/L。

##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年工作 300 天。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 50015-2019) 工业企业车间工人生活用水定额，本次不住宿用水定额按照最高用水定额 50L/人·班计算。经计算，生活用水量为 1.5m<sup>3</sup>/d (450m<sup>3</sup>/a)，废水量为用水量的 80%，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2m<sup>3</sup>/d (360m<sup>3</sup>/a)。本次评价依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活源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 (二区 TP) 给出的生活废水水质参考范围，并结合实际情况确定本项目废水源强。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NH<sub>3</sub>-N、SS、TP，其产生浓度分别为 465mg/L、53.2mg/L、300mg/L、5.76mg/L。

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随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通过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最终排入新蟒河。

工程废水产排情况详见表 4-6。

表 4-6 工程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水名称	废水量 (m <sup>3</sup> /a)	水质浓度 (mg/L)				
		COD	NH <sub>3</sub> -N	SS	TP	动植物油
餐饮废水进水	144	800	20	300	5.76	100
隔油池去除效率	/	37.5%	/	/	20%	80%
隔油池出水	144	500	20	300	4.61	20
生活污水进水	360	465	53.2	300	5.76	/
综合废水	504	475	43.7	300	5.43	5.7
化粪池处理效率	/	36%	33%	30%	50%	/
厂区总排口排放浓度 (mg/L)	504	304	29.3	210	2.72	5.7
厂区总排口排放量 (t/a)		0.153	0.015	0.106	0.001	0.00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500	/	400	/	100
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400	32	260	3.6	15

由上表可以看出，本项目厂区总排口废水各污染因子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及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要求。

## 2.2 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 (1) 本项目废水治理设施及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 废水污染防治工艺：一级处理包括过滤、沉淀、气浮、其他。

本项目餐饮废水、生活污水采取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属于可行技术。

### (2) 本项目进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位于鑫源路与和谐东路交叉口东南角处，收水范围主要为温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设计采用“预处理+曝气沉淀池+A<sup>2</sup>/O+混凝沉淀+深床滤池+二氧化氯消毒”工艺，设计处理能力 3.0 万 m<sup>3</sup>/d。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要求水质为：COD：400mg/L，氨氮：32mg/L；出水满足《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 一级标准要求。

本项目厂区总排口废水各污染因子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及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要求。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环评于 2013 年 1 月通过审批，目前已建设完成投入使用，废水排入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合理可行。

本项目废水在集聚区规划收水范围内，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已建成，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环评于 2013 年 1 月通过审批，目前已建设完成投入使用。本项目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BOD<sub>5</sub>、SS、NH<sub>3</sub>-N、总磷和动植物油，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各污染因子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和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不会对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能力及污染物的处理负荷造成冲击。评价认为工程废水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的方案可行。

工程完成后废水及排放口情况见表 4-7、表 4-8。

表 4-7 工程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	排放口
					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治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编号	理设施 名称			合要 求	类型
1	餐饮废水 和生活污水	COD、 SS、 NH <sub>3</sub> -N、 TP、动植物油	污水 处理 站	间断排 放,排放 期间流 量不稳 定,但有 周期性 规律	TW001	污水处理 站	隔油池+ 化粪池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 业 总排 口

表 4-8 工程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 放量 (t/a)	排放去 向	排放 规律	间歇 排放 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 种类	国家或地 方污染物 排放标准 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113.084904	34.897802	504	温县第 二污水 处理厂	间断 排放, 排放 期间 流量 不稳 定,但 有周期性 规律	/	温县第 二污水 处理厂	COD SS NH <sub>3</sub> -N 动植 物油 TP	40 10 3 1 0.4

### 2.3 监测计划

项目废水监测内容和频率见表 4-9。

表 4-9 废水污染源监测计划

类别	污染源名称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废水污染源监测	餐饮废水和 生活污水	总排口	COD、SS、NH <sub>3</sub> -N、TP、 动植物油	流量、浓度	1 次/年

### 3、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固废和生活垃圾。电叉车不在厂区更换电池，由指定更换点更换。

### **3.1 一般工业固废**

#### **①原材料废包材**

项目原料消耗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废包装材料，主要为废扎带（金属卷捆扎用的塑料扎带）。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 0.1t/a。评价要求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综合利用。属于《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SW59，固废代码：900-099-S59。

#### **②除尘器收集尘、工业吸尘器收集尘**

生产过程中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的尘量为 1.688t/a；移动式工业吸尘器收集车间的粉尘量 0.17t/a，集中收集后外售。属于《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SW59，固废代码：900-099-S59。

#### **③不合格品及其边角料**

本项目不合格品及其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104.75t/a，集中收集后外售。属于《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SW59，固废代码：900-099-S59。

#### **④废模具**

本项目废模具产生量约为 0.1t/a，集中收集后外售。属于《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SW59，固废代码：900-099-S59。

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评价要求企业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进行管理，建设规范化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要求贮存场所地面须作硬化及防渗处理，定期分别进行综合利用。同时做好固废管理及台账管理。

### **3.2 危险废物**

#### **(1) 产生及处置措施**

##### **①废润滑油**

项目生产设备需定期进行维护保养，需更换添加润滑油，润滑油年用量为

0.5t/a。工程设备润滑油更换周期约为半年，考虑到使用过程中有一定损耗。本次环评废润滑油（齿轮油）按20%损耗，则废润滑油产生量为0.4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固废，类别为HW08废矿物油和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900-217-08，危险特性为T, I。评价要求定期更换下来的废润滑油由废油桶密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

#### ②废液压油

项目生产设备需定期进行更换添加液压油，液压油年用量为1t/a。工程设备液压油更换周期约为1年，考虑到使用过程中有一定损耗。本次环评废液压油按10%损耗，则废液压油产生量为0.9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固废，类别为HW08废矿物油和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900-218-08，危险特性为T, I。评价要求定期更换下来的废液压油由废油桶密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

#### ③废油桶

项目运行过程中，润滑油、液压油使用会产生废塑料油桶60个/年（单个重1.25kg）约0.075t/a。废塑料油桶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中编号为HW08废矿物油和含矿物油废物中的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危废代码为900-249-08，危险特性为T, I。评价要求将其加盖密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 ④废胶桶、废乙酸乙酯桶

项目运行过程中，铝蜂窝节点胶使用会产生废塑料桶750个/年（单个重0.4kg）约0.3t/a、乙酸乙酯使用会产生废塑料桶5个/年（单个重9kg）约0.045t/a。废胶桶、废乙酸乙酯桶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编号为HW49其他废物，危废代码为900-041-49，危险特性T/In。评价要求将其加盖密闭收集

	后暂存于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p>⑤废活性炭</p> <p>项目拟采用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有机废气进行治理，去除效率约为 80%。其中，活性炭吸附装置运行一段时间后，活性炭达到吸附饱和，需进行更换，评价要求工程采用的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800mg/g，本项目有机废气总收集量为 1.526t/a，有机废气总排放量约为 0.305t/a，则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的有机废气约为 1.221t/a。根据《有机废气治理 活性炭吸附装置技术规范》（T/ZSESS 010-2024）表 A.1，VOCs 初始浓度在 50~150mg/Nm<sup>3</sup>，风量范围 10000-20000Nm<sup>3</sup>/h 时，500h 活性炭最少填装量 2.5t。本项目非甲烷总烃初始浓度为 85mg/m<sup>3</sup>，风机风量设计为 15000m<sup>3</sup>/h，年运行 1200h，则设计更换次数约为 3 次，每次更换 2.5t，则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8.721t/a。废活性炭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中编号为 HW49 其他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039-49，危险特性为 T。工程拟将其采用密闭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活性炭使用温度低于 40℃，本项目环保设施常温运行，废气排放温度低于 40℃，满足活性炭吸附要求。</p> <p>工程危险废物汇总情况见表 4-1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10 工程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b></p>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4	加工过程	液态	废矿物油	1 年	T, I	密闭容器收集，危废库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安全处置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9		液态		1 年	T, I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0.075		固态		1 年	T, I	
废胶桶	HW49	900-041-49	0.3		固态	沾染	1 年	T/In	
废乙酸乙酯桶	HW49	900-041-49	0.045		固态	有机溶剂	1 年	T/In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8.721		固态	活性炭	1 年	T	

## (2) 危险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危险废物在贮存和转运过程中，可能发生泄漏事故，泄漏后的物料可能通过土壤渗漏至地下含水层，对土壤、地表水及地下水水质造成一定影响。

## (3) 危险废物防治措施分析

评价要求危险废物应分类收集，分区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安全处置。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11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

贮存场所 (设施) 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 废物 类别	危险废物 代码	位置	占地 面积	贮存方 式	贮存 能力	贮存 周期		
危废 库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1#厂房东 南角	10m <sup>2</sup>	桶装	5t	半年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专门的 堆放区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废胶桶	HW49	900-041-49			桶装				
	废乙酸乙酯桶	HW49	900-041-49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项目危废库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进行设置，能够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漏、防腐”；危废库设置重点防渗，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同时设置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标明具体物质名称，并做好警示标志。另外，本次项目危废储存同时应满足以下几点：①项目应将产生的各类危险废物全部分类装入专用密闭容器中，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且完好无损，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②危险废物的收集、存放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要求，且危废暂存间内要设置备用收集桶以及围堰；③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运走安全处置，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严格执行

《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 公安部交通运输部 部令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采取评价要求的措施后，项目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将进一步降低；④危废暂存间应设置危废管理台账，严格控制危废的产生、收集和转移。

#### （4）危险废物的收集、储存、转移等管理措施分析

根据《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豫环文〔2012〕18号），危险废物的收集、储存和运输等管理措施如下：

①危废的收集应制定详细的操作规程，内容至少应包括适用范围、操作程序和方法、专用设备和工具、转移和交接、安全保障和应急防护等。收集在危废产生工序进行，直接将其收集至密闭容器后转运至危废暂存间，不在危废暂存间外存放，且收集过程应保证不洒漏。

②企业应当向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物联网产废单位管理系统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产生环节、流向、贮存处置情况等事项。

③企业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期限一般为1年，鼓励制定中长期的危险废物管理计划，但一般不超过5年。

④危险废物应由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并可以处置该类废物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在危险废物转移前在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物联网填报转移联单。

⑤在危废的转移处置过程中，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 公安部交通运输部 部令第 23 号）及《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的有关规定执行：a.企业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产废单位管理系统向所在地生态环境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b.

企业、危废运输单位及危废处置单位必须如实填写危废联单，做好危废转移的记录，记录上必须注明危废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型等内容。

c.运输人员必须掌握危险废物运输的安全知识，了解其性质、危险特征、包装容器的使用特性和发生意外的应急措施；运输车辆必须具有车辆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驾驶人员必须由取得驾驶执照的熟练人员担任；危险废物运输时必须配备押运人员，并按照行车路线行驶，不得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禁止通过的区域。

d.对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e.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废物管理计划应当包括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和危害性的措施以及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措施。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应当报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f.产生危废的单位已经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执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的规定。g.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置危险废物，不得擅自倾倒、堆放。收集、贮存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进行。禁止混合收集、贮存、运输、处置性质不相容而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险废物。h.转移危险废物的，应当向河南省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请，并经接收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同意后，在规定期限内批准转移该危险废物，并将批准信息通报相关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未经批准的，不得转移。

### 3.3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产生系数每天以 0.5kg/人计，年运行 300 天，则产生生活垃圾 4.5t/a，工程拟用垃圾箱收集，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综上所述，工程固体废物经采取评价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治理后，均可以得到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 4、声环境影响分析

### 4.1 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及风机空气动力性噪声，根据类比调查，噪声源强在 60~105dB（A）。本项目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方式治理噪声污染，各类设备噪声可有效降低 20~30dB(A)，项目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及降噪效果详见下表。

表 4-12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空间相对位置/m			声功率级/dB(A)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1	空压机	-0.3	-48.8	1.2	105	减振基础、隔声罩、加强设备维护	昼间 (6:00~22:00)
2	空压机	-14	78.6	1.2	105		
3	1#风机	-0.3	-48.7	1.2	105		
4	2#风机	-14	78.7	1.2	105		

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 (113.067100,34.908550) 为坐标原点, 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 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表 4-13 本项目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建筑物外距离
1	铝蜂 -1#厂房	剪板机区 (3 台剪板机), 3 台 (按点声源组预测)	80(等效后: 84.8)	室内布置、减振基础等	-50.7	33.8	1.2	40.7	11.6	28.2	57.3	83.6	83.7	83.6	83.6	昼间 (6:00~22:00)	39.4	39.4	39.6	39.5	1
2		平板机区 (3 台平板机), 3 台 (按点声源组预测)	80(等效后: 84.8)		-44.8	42.3	1.2	33.0	18.7	35.8	50.1	68.6	68.6	68.6	68.6		39.4	39.4	39.6	39.4	1
3		平板机区 (3 台平板机), 3 台 (按点声源组预测)	80(等效后: 84.8)		-37.5	74.7	1.2	18.5	49.0	50.3	19.6	68.6	68.6	68.6	68.6		39.5	39.4	39.4	39.5	1
4		1#辊压区 (5 台辊压设备), 5 台 (按点声源组预测)	80(等效后: 87.0)		-49.3	72.7	1.2	30.5	49.4	38.3	19.4	68.6	68.6	68.6	68.6		41.7	41.6	41.6	41.6	1
5		2#辊压区 (5 台辊压设备), 5 台 (按点声源组预测)	80(等效后: 87.0)		6.1	81	1.2	48.0	184.6	14.7	24.5	65.4	65.4	65.6	65.5		41.7	41.6	41.6	41.6	1

		台 (按点声源组预测)	87.0																		
6		3#辊压区 (6台辊压设备), 台 (按点声源组预测)	680 (等效后: 87.0)		14.7	45.3	1.2	48.1	147.9	14.5	61.2	65.4	65.4	65.6	65.4		41.6	41.6	41.8	41.6	1
7		压瓦机	75		29.1	88.9	1.2	23.7	186.9	38.9	22.6	65.5	65.4	65.4	65.5		29.7	29.6	29.6	29.6	1
8		压瓦机	75		30.3	79.1	1.2	24.9	177.1	37.7	32.4	67.7	67.6	67.6	67.6		29.6	29.6	29.6	29.6	1
9		折弯区 (4台弯弧机), 4台 (按点声源组预测)	65 (等效后: 71.0)		47.7	15.9	1.2	23.1	111.6	39.5	97.9	67.7	67.6	67.6	67.6		25.6	25.6	25.8	25.6	1
10		折弯区 (4台冷弯成型机), 4台 (按点声源组预测)	65 (等效后: 71.0)		36	-54.4	1.2	51.2	45.9	11.3	163.1	67.6	67.6	67.8	67.6		25.6	25.6	25.8	25.6	1
11		折弯区 (10台折弯机), 10台 (按点声源组预测)	65 (等效后: 75.0)		31.1	64.9	1.2	27.5	163.1	35.1	46.3	55.7	55.6	55.6	55.6		29.6	29.6	29.8	29.6	1
12		空压机	105		48.7	-22.3	1.2	31.2	74.2	31.3	135.2	55.6	55.6	55.6	55.6		59.6	59.6	63.5	59.6	1
13	铝蜂	冲床区 (10台冲床), 10台 (按点声源组预测)	90 (等效后: 100.0)		-50.7	33.8	1.2	40.7	11.6	28.2	57.3	83.6	83.7	83.6	83.6		57.6	57.7	57.6	57.6	1
14	-2#厂房	仿古琉璃瓦设备	85.0		-44.8	42.3	1.2	33.0	18.7	35.8	50.1	68.6	68.6	68.6	68.6		42.6	42.6	42.6	42.6	1
15		激光切割机	85		-37.5	74.7	1.2	18.5	49.0	50.3	19.6	68.6	68.6	68.6	68.6		42.6	42.6	42.6	42.6	1
16		激光切割机	85		-49.3	72.7	1.2	30.5	49.4	38.3	19.4	68.6	68.6	68.6	68.6		42.6	42.6	42.6	42.6	1
17		涂胶、叠层一体机	75		-24.8	-59.5	1.2	20.4	49.6	31.2	13.9	59.3	59.3	59.3	59.4		33.3	33.3	33.3	33.4	1
18		涂胶、叠层一体机	75		-16.9	-56.6	1.2	12.0	49.8	39.5	13.0	59.4	59.3	59.3	59.4		33.4	33.3	33.3	33.4	1
19		热压机	65		-18.9	-75.2	1.2	18.1	32.9	33.4	30.6	49.4	49.3	49.3	49.3		23.4	23.3	23.3	23.3	1
20	铝蜂	热压机	65		-1	-73	1.	12.	33.	38.	29.	49.	49.	49.	49.		23.4	23.3	23.3	23.3	1
21	-3#厂房	锯床	60		4	.2	2	9	2	6	8	4	3	3	3		18.4	18.4	18.3	18.3	1
22		锯床	60		-1	-93	1.	17.	13.	34.	49.	44.	44.	44.	44.		18.4	18.4	18.3	18.3	1
23		拉伸机	65		4	.8	2	4	7	1	8	4	4	3	3		23.3	23.3	23.4	23.3	

					2.6	.1	2	1	5	4	0	3	3	4	3						
24		拉伸机	65		-2	-77	1.	29.	34.	22.	29.	49.	49.	49.	49.		23.3	23.3	23.3	23.3	1
					9.7	.2	2	1	5	5	8	3	3	3	3						
25		涂胶机	75		-1	-81	1.	17.	26.	33.	36.	59.	59.	59.	59.		33.4	33.3	33.3	33.3	1
					7.4	.1	2	9	8	6	6	4	3	3	3						
26		涂胶机	75		-1	-79	1.	13.	27.	37.	35.	59.	59.	59.	59.		33.4	33.3	33.3	33.3	1
					3.5	.1	2	7	4	8	7	4	3	3	3						

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 (113.085548,34.899002) 为坐标原点, 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 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 4.2 噪声预测及影响分析

### (1) 预测模型

预测模式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模型。

#### 1、室外点声源计算模型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公式：

$$L_p(r) = L_p(r_0) - 20\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声压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 2、室内点声源计算模型

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TL$ —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A声级的隔声量，dB。

#### 3、噪声贡献值计算

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left( \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i*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j*声源工作时间，s。

#### 4、噪声预测值计算

噪声预测值计算公式为：

$$L_{eq} = 10 \lg \left( 10^{0.1 L_{eqg}} + 10^{0.1 L_{eqb}} \right)$$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dB；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dB。

## (2) 预测结果

根据工程噪声源在厂区的分布和源强，以及其与四周厂界的距离，计算出各声源对四个厂界的噪声贡献值。

各厂界噪声影响情况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4 本项目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点位	空间位置			噪声贡献值 dB(A)	评价标准 dB(A)	达标情况
	X	Y	Z	昼间	昼间	昼间
东厂界	77.7	42.6	1.2	58	65	达标
南厂界	18.9	-115.5	1.2	57.5		达标
西厂界	-85.1	-1.3	1.2	56.7		达标
北厂界	-21	114.3	1.2	64.2		达标

注：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在采取减振、吸声、隔声等措施后，运营期间厂界噪声预测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

## 4.3 监测计划

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进行监测，监测内容和频率见下表，监测方法参照执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

**表 4-15 噪声监控内容及频率**

污染源名称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高噪声设备	在四个厂界外 1m 处各布 1 个点	——	等效 A 声级	每季 1 次，每次 2 天，昼、夜各 1 次

## 5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的（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章节，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本项目结合厂区情况对土壤、地下水可能产生影响的途径、影响情况进行分析，并提出相应的防治措施，具体如下：

### （1）污染源和污染物类型

本项目污染源主要为胶粘剂、稀释剂贮存区、危废库。污染物主要有铝蜂窝节点胶、乙酸乙酯，废润滑油、废液压油等。

### （2）污染途径

本项目可能对地下水、土壤造成污染的途径主要有：地面等出现破损、裂缝或事故状态下，废水、危险废物等通过垂直入渗方式污染地下水及土壤。

### （3）污染防治措施

评价要求项目加强生产管理及设备维护，规范员工操作，防止出现跑、冒、滴、漏现象，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限度；厂区污染区域地面进行分区防渗。

**重点防渗区：**为避免发生土壤和地下水污染，胶粘剂、稀释剂贮存区、涂胶（含配料）、叠层区、热压固化区和危废库采设计为重点防渗区。评价要求重点防渗区统一全部进行防渗处理，要求防渗层采用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防渗系数 $\leq 10^{-10}\text{cm/s}$ 。

**一般防渗区：**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设置为一般防渗区，采用抗渗混凝土进行防渗处理，防渗系数要求小于  $10^{-7}\text{cm/s}$ 。

**简单防渗区：**除上述区域外，项目厂区道路、办公楼等辅助设施均属于简单防渗区，评价要求进行地面硬化即可。

项目不涉及地下水的取用，对地下水水位和水量无影响。各项防渗措施可以有效地防止工程建设对区域地下水造成污染，工程建设运营后不会对周围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造成明显影响。

本项目对可能产生地下水、土壤影响的污染途径进行了有效预防，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厂区内的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土壤和地下水，因此项目营运期对区域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不大。

## 6 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乙酸乙酯、油类物质（废润滑油、废液压油）。结合《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判断各物质临界量。润滑油、液压油直接更换使用不在厂区内存放，则最大存放量为废润滑油、废液压油产生量；乙酸乙酯厂区最大贮存1桶，贮存量为0.18t，铝蜂窝节点胶中含37%乙酸乙酯，厂区最大贮存20桶，则乙酸乙酯含量约为0.074t，合计厂区最大贮存乙酸乙酯量约为0.254t。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C， $Q$ 按下式进行计算：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Q$ 的确定见下表。

表 4-16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危险物质名称	CAS号	储存方式	最大存在总量qn/t	临界量Qn/t	Q值
油类物质	/	桶装	1.3	2500	0.00052
乙酸乙酯	141-78-6	桶装	0.254	10	0.0254

	合计	0.02592
由上表可以看出，本项目 Q 值<1，环境风险潜势为 I，故本次评价仅对环境风险进行简单分析。		
<p>（1）风险类型</p> <p>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乙酸乙酯、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具有泄漏、火灾风险。风险源主要为危废库、原料区。风险类型主要为废润滑油、废液压油、乙酸乙酯、铝蜂窝节点胶在储存及转运过程中因包装容器破裂或操作不当引起的泄漏，以及泄漏后进入土壤层造成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二是废润滑油、废液压油以及乙酸乙酯发生火灾后对大气环境的影响。</p> <p>加工过程中铝合金粉尘浓度达到一定程度并遇到火源时，可能引发粉尘爆炸；</p>		
<p>（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p> <p>为降低环境风险事故发生概率，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项目拟采取以下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①火灾事故防范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生产车间易燃物料储存区等处设置远离明火标识，减少易燃物料储存量，设置火灾报警装置并配备消防器材；</li> <li>b 尽量减少风险物质在厂区的储存量；</li> <li>c 加强消防培训；</li> <li>d 确保切割作业现场通风良好，及时清理粉尘，避免粉尘积聚。同时，使用防爆型电气设备，防止火源引发粉尘爆炸。</li> </ul> </li> <li>②泄漏事故防范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加强危废库、胶粘剂、稀释剂贮存区的日常管理和检查，减少危废、原料储存量，及时转移。原料区设置围堰，配备泄漏收集桶；</li> <li>b 危险废物的收集、存放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要求，使用的专用容器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且</li> </ul> </li> </ul>		

完好无损；

c 危废库设置收集托盘，配备手提式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并设置远离明火标识；

③加强安全管理。厂区建立健全健康、安全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予以执行；严格执行我国有关的劳动安全、环境保护、工业卫生的规范和标准，最大限度地清除事故隐患，一旦发生事故应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因事故引起的损失和对环境的污染；加强工厂、车间的安全环保管理，制订出正常、异常或紧急状态下的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并对操作、维修人员进行培训，持证上岗，定期进行安全演练，增强职工的安全意识；

④制订应急操作规程，在规程中应说明发生事故时应采取的操作步骤，规定抢修进度，规定限制事故影响的措施，另外还应说明与操作人员有关的安全问题；

⑤制定应急预案工作计划，设立事故处理小组，与当地政府有关的应急预案衔接并建立正常的定期联络制度。等效采取上述措施后，可有效减少环境风险的发生概率，减轻环境风险对环境的影响。

### （3）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风险物质储量不构成重大危险源。项目投资方应严格采取上述措施，使其运营期间发生火灾风险的概率较小，所以本项目的事故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

## 7 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投资分析

工程总投资 21000 万元，环保投资 1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5%。工程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投资情况汇总见表 4-17。

表 4-17 工程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类别	治理项目		评价要求采取的措施	套数	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	激光切割	颗粒物	集气罩(2个)+脉冲袋式除尘器(1套)+20m高1#排气筒(DA001)	1	5
	锯床切割	颗粒物	集气罩(2个)+脉冲袋式除尘器(1套)+20m高2#排气筒(DA002)	1	5
	涂胶、叠层、固化	非甲烷总烃	区域二次密闭,整体集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套)+20m高3#排气筒(DA003)	1	35
	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器+楼顶排气筒	1	1
	无组织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车间密闭、加强集气效率,配备工业吸尘器	/	5
废水	餐饮废水、生活污水		隔油池+化粪池	1	2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3座一般工业固废厂区(30m <sup>2</sup> )	3	10
	危险废物		危废库(10m <sup>2</sup> )	1	2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2
噪声	机械设备和泵类、风机等		室内布置、减振基础、消声装置	/	11
地下水及土壤			重点防渗区:为避免发生土壤和地下水污染,胶粘剂、稀释剂贮存区、涂胶(含配料)、叠层区、热压固化区和危废库采设计为重点防渗区。评价要求重点防渗区统一全部进行防渗处理,要求防渗层采用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他人工材料,防渗系数 $\leq 10^{-10}$ cm/s。 一般防渗区: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设置为一般防渗区,采用抗渗混凝土进行防渗处理,防渗系数要求小于 $10^{-7}$ cm/s。 简单防渗区:除上述区域外,项目厂区道路、办公楼等辅助设施均属于简单防渗区,评价要求进行地面硬化即可。	1	15
环境风险			①火灾事故防范措施 a 生产车间易燃物料储存区等处设置远离明火标识,减少易燃物料储存量,设置火灾报警装置并配备消防器材; b 尽量减少风险物质在厂区的储存量; c 加强消防培训; ②泄漏事故防范措施 a 加强危废库、胶粘剂、稀释剂贮存区的日常管理和检查,减少危废、原料储存量,及	/	10

	时转移。原料区设置围堰，配备泄漏收集桶； b 危险废物的收集、存放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要求，使用的专用容器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且完好无损；c 危废库设置收集托盘，配备手提式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并设置远离明火标识； ③加强安全管理。厂区建立健全健康、安全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严格执行我国有关的劳动安全、环境保护、工业卫生的规范和标准，最大限度地清除事故隐患，一旦发生事故应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因事故引起的损失和对环境的污染；加强工厂、车间的安全环保管理，制订出正常、异常或紧急状态下的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并对操作、维修人员进行培训，持证上岗，应定期进行安全活动，增强职工的安全意识； ④制订应急操作规程，在规程中应说明发生事故时应采取的操作步骤，规定抢修进度，规定限制事故影响的措施，另外还应说明与操作人员有关的安全问题； ⑤制定应急预案工作计划，设立事故处理小组，与当地政府有关的应急预案衔接并建立正常的定期联络制度。等效采取上述措施后，可有效减少环境风险的发生概率，减轻环境风险对环境的影响。		
其他	设置视频监控系统	/	2
环保投资合计		/	105
总投资		/	2100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0.5
<b>8 完善视频监控及运行记录要求</b>			
评价要求设置视频监控系统，对污染物产污工序进行实时监控，发现异常问题及时采取措施，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同时做好设施运行记录，规范运行台账管理。			
<b>9 排污许可证办理内容</b>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中的规定，本项目属于登记管理，本次环评要求企业取得环评手续并建成投产之前依法变更排污许可证。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激光切割	颗粒物	集气罩(2个)+脉冲袋式除尘器(1套)+20m高1#排气筒(DA00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及《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号)(颗粒物: 10mg/m <sup>3</sup> 、5.9kg/h)
	DA002/锯床切割	颗粒物	集气罩(2个)+脉冲袋式除尘器(1套)+20m高2#排气筒(DA00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及《焦作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焦环委办〔2025〕11号)(颗粒物: 10mg/m <sup>3</sup> 、5.9kg/h)
	DA003/涂胶、叠层、固化	非甲烷总烃	区域二次密闭，整体集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套)+20m高3#排气筒(DA00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河南省《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非甲烷总烃: 30mg/m <sup>3</sup> 、17kg/h)
	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器+楼顶排气筒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规模(1.5mg/m <sup>3</sup> )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车间密闭、加强集气效率，配备工业吸尘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河南省《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厂界颗粒物: 1.0 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2.0 mg/m <sup>3</sup>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厂房外设置监控点非甲烷总烃: 监控点处1 h平均浓度值: 6 mg/m <sup>3</sup>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 mg/m <sup>3</sup> )
地表水环	DW001/餐饮废	COD、SS、	隔油池+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境 水	水	NH <sub>3</sub> -N、TP、动植物油		(GB8978-1996) 三级标准及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COD400mg/L、NH <sub>3</sub> -N32mg/L、TP3.6mg/L、SS260mg/L、动植物油 15mg/L)
	DW001/生活污水			
	地面拖洗废水			
声环境	风机、泵类	空气动力性噪声	室内布置，减振基础、消声器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昼间：65 dB(A)、夜间：55 dB(A))
	激光切割机、锯床等设备	机械噪声	室内布置，减振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原辅材料废包材、废模具、除尘器收集尘、工业吸尘器收集尘、不合格品及其边角料。一般固体废物经3座30m <sup>2</sup>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暂存，定期外售综合利用。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进行管理。本项目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废胶桶、废乙酸乙酯桶、废活性炭暂存于1座10m <sup>2</sup> 危废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 公安部交通运输部部令第23号)等文件要求进行管理；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重点防渗区：为避免发生土壤和地下水污染，胶粘剂、稀释剂贮存区、涂胶（含配料）、叠层区、热压固化区和危废库采设计为重点防渗区。评价要求重点防渗区统一全部进行防渗处理，要求防渗层采用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他人工材料，防渗系数<math>\leq 10^{-10}</math>cm/s。</p> <p>一般防渗区：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设置为一般防渗区，采用抗渗混凝土进行防渗处理，防渗系数要求小于<math>10^{-7}</math>cm/s。</p> <p>简单防渗区：除上述区域外，项目厂区道路、办公楼等辅助设施均属于简单防渗区，评价要求进行地面硬化即可。</p>			
生态保护措施	加强厂区、厂界绿化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火灾事故防范措施</p> <p>a 生产车间易燃物料储存区等处设置远离明火标识，减少易燃物料储存量，设置火灾报警装置并配备消防器材；b 尽量减少风险物质在厂区的储存量；c 加强消防培训；</p> <p>②泄漏事故防范措施</p> <p>a 加强危废库、胶粘剂、稀释剂贮存区的日常管理和检查，减少危废、原料储存量，及时转移。原料区设置围堰，配备泄漏收集桶；b 危险废物的收集、存放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要求，使用的专用容器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且完好无损；c 危废库设置收集托盘，配备手提式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并设置远离明火标识；</p> <p>③加强安全管理。厂区建立健全健康、安全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予以执行；严格执行我国有关的劳动安全、环境保护、工业卫生的规范和标准，最大限度地清除</p>			

	<p>事故隐患，一旦发生事故应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因事故引起的损失和对环境的污染；加强工厂、车间的安全环保管理，制订出正常、异常或紧急状态下的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并对操作、维修人员进行培训，持证上岗，定期进行安全演练，增强职工的安全意识；</p> <p>④制订应急操作规程，在规程中应说明发生事故时应采取的操作步骤，规定抢修进度，规定限制事故影响的措施，另外还应说明与操作人员有关的安全问题；</p> <p>⑤制定应急预案工作计划，设立事故处理小组，与当地政府有关的应急预案衔接并建立正常的定期联络制度。等效采取上述措施后，可有效减少环境风险的发生概率，减轻环境风险对环境的影响。</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b>1、污染物管理</b></p> <p>将环境保护纳入企业的管理和生产计划并制定合理的污染控制指标，使企业排污符合国家有关排放标准，并坚持“清洁生产、达标排放、总量控制”的原则。评价要求设置专人承担企业的环境管理、环境监测与污染治理等工作。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和生产建设“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营运期环保管理部门负责制定环保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建立环境质量台账、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台账保存期不得少于五年，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p> <p>①加强管理，定期检查除尘装置和活性炭吸附装置是否正常工作；加强废水收集及处理；厂区一般固废要按照环评要求进入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暂存，定期外售或综合利用，做到厂区无露天堆存，不扬散、不流失、不渗漏；危险废物按照环评要求进入危废库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p> <p>②对环保设施、设备进行日常的监控和维护，并做好记录存档。</p> <p>③严格执行环保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工程运行过程中的污染源档案、环保设施和工艺流程档案。按照月统计污染物排放的有关数据报表和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p> <p>④结合该项目的工艺及本报告提出的环保措施贯彻落实公司的环保方针，根据公司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确定各部门、各岗位的环境保护职责和规章制度。并遵守国家、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其他相关规定。</p> <p>⑤配合监测单位对厂内各污染物进行监测，检查固废处置情况。</p> <p><b>2、环境监测计划</b></p> <p>环境监测是环境管理的基础，并为企业制定污染防治对策和规划提供依据。结合上文废气、废水、噪声制定的污染源监测计划定期开展自行监测。</p> <p><b>3、衔接排污许可</b></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中的规定，项目属于登记管理，本次环评要求企业取得环评手续应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p> <p><b>4、竣工验收</b></p> <p>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本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编制验收监测报告。</p>

## 六、结论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加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各污染物排放均能够满足达标排放、综合利用的环保要求，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工程选址合理。在认真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充分考虑评价建议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而言，该项目建设可行。

## 附表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017t/a		0.017t/a	+0.017t/a
	非甲烷总烃				0.305t/a		0.305t/a	+0.305t/a
废水	COD				0.153t/a		0.153t/a	+0.153t/a
	NH <sub>3</sub> -N				0.015t/a		0.015t/a	+0.015t/a
	TP				0.001t/a		0.001t/a	+0.001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原材料废包 材				0.1t/a		0.1t/a	+0.1t/a
	除尘器收集 尘				1.688t/a		1.688t/a	+1.688t/a
	工业吸尘器 收集尘				0.17t/a		0.17t/a	+0.17t/a
	废磨具				0.1t/a		0.1t/a	+0.1t/a
	不合格品及 其边角料				104.75t/a		104.75t/a	+104.75t/a
危险固体废物	废润滑油				0.4t/a		0.4t/a	+0.4t/a
	废液压油				0.9t/a		0.9t/a	+0.9t/a

	废油桶				0.075t/a		0.075t/a	+0.075t/a
	废胶桶				0.3t/a		0.3t/a	+0.3t/a
	废乙酸乙酯 桶				0.045t/a		0.045t/a	+0.045t/a
	废活性炭				8.721t/a		8.721t/a	+8.721t/a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VOC<sub>S</sub> 排放企业“一厂一策”**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 一、企业概况

## 1、企业简介

企业名称：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河南省焦作市温县子夏大街西、鑫源路南

所属行业：C1469 建筑装饰及水暖管道零件制造

厂区中心经纬度：经度 113.085542°，北纬 34.898709°

占地面积：34666.7 平方米

主要产品：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

生产规模：年产 2200 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加工项目。

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均不在厂区内的住宿。

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工作制度为单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联系人信息：联系人：殷峰华；联系电话：13673713000；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温县子夏大街西、鑫源路南

## 2、厂区布置

主要建设厂房和办公楼等，平面布置紧凑合理。

厂区所有物料均储存在封闭库房内，不存在露天堆存现象。

本项目具体各主要建构筑物见下表。

表 1-1 主要建构筑物平面布置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内容	基本情况		备注
		建筑面积	功能	
主体工程	1#厂房	19642	金属瓦生产区域、原料库、成品区等	新建，钢构，1F，H=14.3m
	2#厂房	5616	金属瓦生产区域、原料库、成品区等	新建，钢构，1F，H=14.3m
	3#厂房	6120	蜂窝铝板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等	新建，钢构，1F，H=14.3m
储运	4#厂房	897	成品库	依托现有，钢构，4F，

工程				H=15m
辅助工程	新建办公楼	1435	为员工提供办公休息场所	新建, 砖混, 3F, H=13.5m
	现有办公楼	1450	为员工提供办公休息场所	依托现有, 砖混, 2F, H=8m
	食堂	261	/	依托现有, 砖混
	门岗	38	/	依托现有, 砖混

厂区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 二、生产工艺

### (一) 生产工艺流程

本次项目蜂窝芯铝板生产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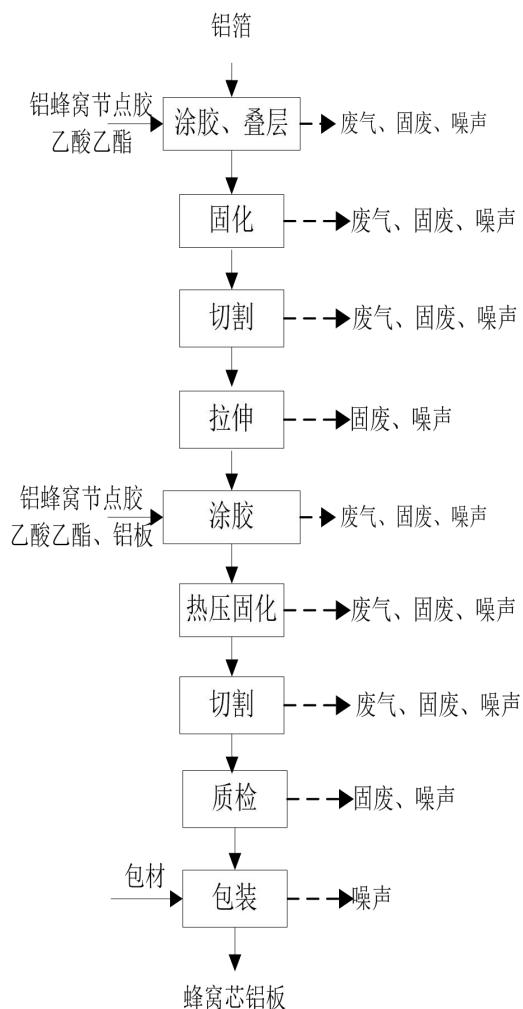


图1 蜂窝芯铝板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流程图

生产工艺流程各环节简述说明：

**涂胶、叠层：**将外购铝蜂窝节点胶和乙酸乙酯按照 1:0.1 的比例配比后泵送涂胶、叠层一体机胶槽内；铝箔利用行吊转运至涂胶、叠层一体机滚轴上。根据生产需求，滚轴上的铝箔通过传送装置浸没在胶槽内，实现双面涂胶。涂胶后的铝箔利用设备再带滚轴输送至配套裁切机处进行机械裁切叠层。浸胶后的铝箔通过滚轴输送，不易产生胶液滴落情形。

**固化：**裁切叠层后的铝箔利用电叉车转运至热压机内进行电加热、加压固化处理。固化温度约为 180℃，时间约为 25min。

**涂胶：**具体过程是生产时先将铝蜂窝节点胶桶、乙酸乙酯桶放在涂胶机旁边地面，将上料管插入与胶桶、乙酸乙酯桶上出料口密闭连接，胶桶、乙酸乙酯桶出料口口径大小与涂胶机上料管口径大小匹配。胶桶、乙酸乙酯桶另设进气单向阀，防止抽料时桶内形成真空，盖阀口与机器进料管连接。涂胶机将自动按设置比例 1:0.1 配比抽取两侧胶桶中胶液和稀释剂液至涂胶机自带混胶罐进行动态混合，随后混胶罐将混合后的胶液直接输送到机器的涂胶头，随后在涂胶区自动涂胶至铝板表面。涂胶机混胶罐及管道都为密闭密封结构，胶液、稀释剂液在设备内输送及混合时产生的 VOCs（按非甲烷总烃计）不会外泄，混合后的胶液只会在涂胶头出料时及涂胶后产生少量 VOCs（按非甲烷总烃计）。

**热压固化：**涂胶后的铝板与拉伸后的铝蜂窝芯进行组装，蜂窝芯在中间，上下和一层铝板，然后通过热压机将铝板与铝蜂窝芯粘在一起，即可得到蜂窝芯铝板。热压机采取电加热，固化温度约为 180℃，时间约为 25min。

厂区涉及 VOCs 的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1 涉及 VOCs 的主要生产设备表**

车间名称	生产工序	设备名称	数量
生产车间	涂胶、叠层	涂胶、叠层一体机	2 台
		涂胶机	2 台

	固化	热压机	2 台
--	----	-----	-----

## (二) 产品产能

厂区产品产能为：年产 2200 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加工项目

厂区产品产能情况见下表。

表 2-2 厂区产品产能情况表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	规格/型号
铝镁锰金属瓦	2100 t/a	65 系列、25 系列、840 型、900 型、750 型、828 型、780 型、740 连体瓦、765 连体瓦、分体瓦、和瓦、菱形板
蜂窝芯铝板	100t/a	边长 6-8、高度 5mm-590mm
合计	2200t/a	/

## (三) 原辅材料用量

厂区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下表。

表 2-3 厂区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表

类别		原料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原辅 材料	厂房	乙酸乙酯	t/a	0.75	180kg/桶，厂区最大贮存 1 桶
		铝蜂窝节点胶	t/a	7.5	10kg/桶，厂区最大贮存 20 桶

## 三、VOCs 产排污环节及控制现状

### (一) VOCs 产生源分析

铝蜂窝涂胶、叠层、固化：将外购铝蜂窝节点胶和乙酸乙酯（稀释剂）人工转运至涂胶、叠层一体机旁边，按照 1:0.1 的比例进行人工配比至料桶内，配比后的物料泵送涂胶、叠层一体机胶槽内；铝箔利用行吊转运至涂胶、叠层一体机滚轴上。

根据生产需求，滚轴上的铝箔通过传送装置浸没在胶槽内，实现双面涂胶。涂胶后的铝箔利用设备自带滚轴输送至配套裁切机处进行机械裁切叠层。裁切叠层后的铝箔利用电叉车转运至热压机内进行电加热、加压固化处理。固化温度约为 180℃，时间约为 25min。

**铝板涂胶、热压固化：**具体过程是生产时先将铝蜂窝节点胶桶、乙酸乙酯桶放在涂胶机旁边地面，将上料管插入与胶桶、乙酸乙酯桶上出料口密闭连接，胶桶、乙酸乙酯桶出料口口径大小与涂胶机上料管口径大小匹配。胶桶、乙酸乙酯桶另设进气单向阀，防止抽料时桶内形成真空，盖阀口与机器进料管连接。涂胶机将自动按设置比例 1:0.1 配比抽取两侧胶桶中胶液和稀释剂液至涂胶机自带混胶罐进行动态混合，随后混胶罐将混合后的胶液直接输送到机器的涂胶头，随后在涂胶区自动涂胶至铝板表面。涂胶机混胶罐及管道都为密闭密封结构，胶液、稀释剂液在设备内输送及混合时产生的 VOCs（按非甲烷总烃计）不会外泄，混合后的胶液只会在涂胶头出料时及涂胶后产生少量 VOCs（按非甲烷总烃计）。铝板涂胶为单面涂胶，涂胶后的铝板与拉伸后的铝蜂窝芯进行组装，蜂窝芯在中间，上下各一层铝板，然后通过热压机将铝板与铝蜂窝芯粘在一起，即可得到蜂窝芯铝板。热压机采取电加热，固化温度约为 180℃，时间约为 25min。

根据企业提供的检测报告，铝蜂窝节点胶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 145g/L，混合前干密度为 1.27t/m<sup>3</sup>；乙酸乙酯（稀释剂）沸点为 76.6-77.5℃，本次工程按全部挥发考虑。项目铝蜂窝节点胶用量为 7.5t/a、乙酸乙酯用量为 0.75t/a，则涂胶、叠层、固化非甲烷总烃产生总量约为 1.606t/a。

## （二）VOCs 控制措施

本次环评要求企业对涂胶（含配料，在二次密闭区域内配料）、叠层区、热压固化区进行区域二次密闭，整体集气（考虑到物料搬运时需开门运输，本次工程集气效率按 95% 考虑），收集的废气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处理效率 80%、运行时间 1200h，风机风量 15000m<sup>3</sup>/h，因涂胶、叠层区、热压固化区二次密闭，整体集气

收集，热压固化时间较短，且通过密闭管道散热后，温度可降至40℃以下，能够满足生产要求），处理后通过一根20m高3#排气筒排放（DA003）。则涂胶、叠层、固化非甲烷总烃产生浓度85mg/m<sup>3</sup>、产生速率1.27kg/h、产生量1.526t/a；排放浓度17mg/m<sup>3</sup>、排放速率0.25kg/h、排放量0.305t/a。经处理后的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

**表3-2 厂区 VOCs 治理措施汇总表**

序号	来源	主要污染物	废气治理措施
1	厂房涂胶（含配料）、叠层、固化工序	非甲烷总烃	区域二次密闭，整体集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套）+一根20m高3#排气筒（DA003）

#### 四、VOCs 排放量核算

厂区 VOCs 产排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4-1 厂区有组织 VOCs 产排情况汇总表**

污染源名称	污染因子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处理效率	运行时间(h/a)	排放情况		
		浓度mg/m <sup>3</sup>	速率kg/h	产生量t/a				浓度mg/m <sup>3</sup>	速率kg/h	排放量t/a
涂胶（含配料）、叠层、固化	非甲烷总烃	85	1.27	1.606	区域二次密闭，整体集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套）+一根20m高3#排气筒（DA003）	80%	1200	17	0.25	0.305

**表4-2 厂区无组织 VOCs 产排情况汇总表**

污染工序	废气种类	排放状况	排放源
------	------	------	-----

		kg/h	t/a	
涂胶（含配料）、叠层、固化	非甲烷总烃	0.07	0.08	全厂

表 4-3 厂区 VOCs 排放情况汇总表

排放源	废气种类	排放量 (t/a)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305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8
合计	非甲烷总烃	0.385

## 五、拟实施的 VOCs 综合治理方案

### (一) 源头控制方案

#### 1、原料调整

鼓励原料使用低挥发性胶粘剂。

#### 2、工艺调整

设计阶段已对涂胶、叠层、固化工艺进行了尽可能的优化调整，生产过程中使用符合要求的设备，加强集气效率，从而减少 VOCs 的排放。

### (二) 过程控制方案

我公司在日常管理中加强涂胶、叠层、固化集气效率，加强设备管理，避免废气外逸。

无组织废气按照“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具体收集措施如下：

合理设置集气装置位置，满足废气收集效率 95%。

### (三) 末端治理方案

通过对各生产车间和工艺环节的 VOCs 治理情况进行梳理，VOCs 治理情况见下表。

表 5-1 VOCs 治理情况

工序	内容	数量	处理能力	排放方式及要求
涂胶(含配 料)、叠层、 固化	区域二次密闭，整 体集气+二级活性 炭吸附装置(1 套) +一根 20m 高 2# 排气筒 (DA002)	1 套	收集效率 95%， 处理 效率 8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豫环攻坚办〔2017〕 162 号管控要求、《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 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

由上表可知，各 VOCs 排放源已有治理设施且符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对 VOCs 治理设施应加强排放监管，并按要求建立企业 VOCs 环境管理信息台账。

## (四) 日常监管方案

### 1、建立企业 VOCs 管理台账

建立企业 VOCs 相关信息管理台账并按年度更新，VOCs 治理设施必须按照生产厂家提供方法进行维护，填写主要信息和维护记录。相关记录保存 5 年以上。  
VOCs 治理措施管理台账示例见下表。

表 5-2 VOCs 治理措施管理台账（示例）

设备名称						
设备编号						
设备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						
安装时间						
日期	设施运行情况	燃料类型	燃料用量	燃烧温度	其他情况	人员签字

VOCs 排放日常监测方案见下表。

表 5-3 VOCs 排放日常监测方案

排放口编号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内容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DA003	处理设施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	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气含湿量、烟气量	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和废气量	1 次/年
厂界		非甲烷总烃	风速、风向	排放浓度	1 次/年
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风速、风向	排放浓度	1 次/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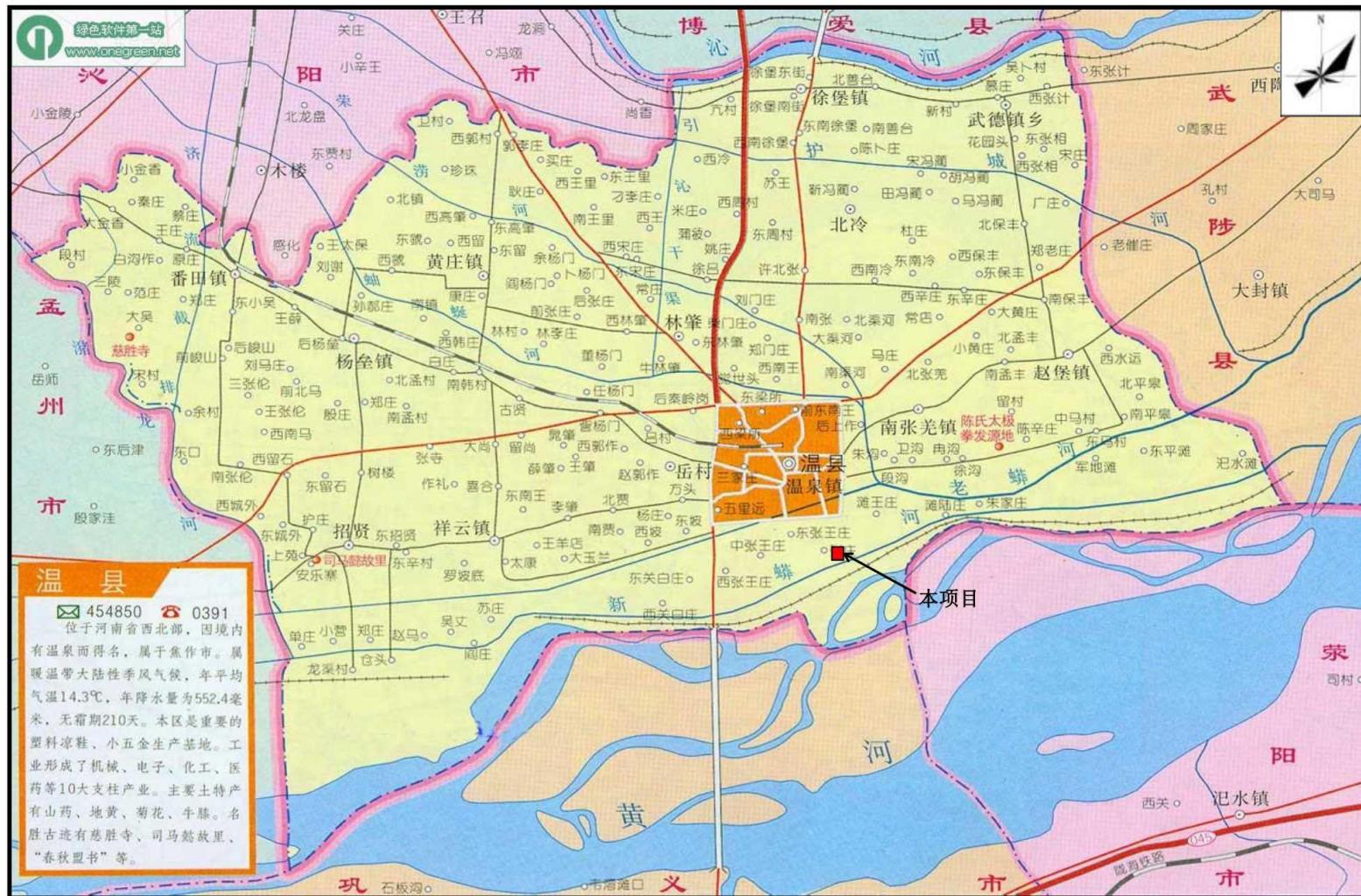
2、提出企业 VOCs 排放自查方案

相关记录保存 5 年以上。

VOCs 溶剂管理台账示例见下表。

**表 5-4 VOCs 溶剂管理台账（示例）**

日期	原辅材料名称	生产厂家	型号	购入量	使用量	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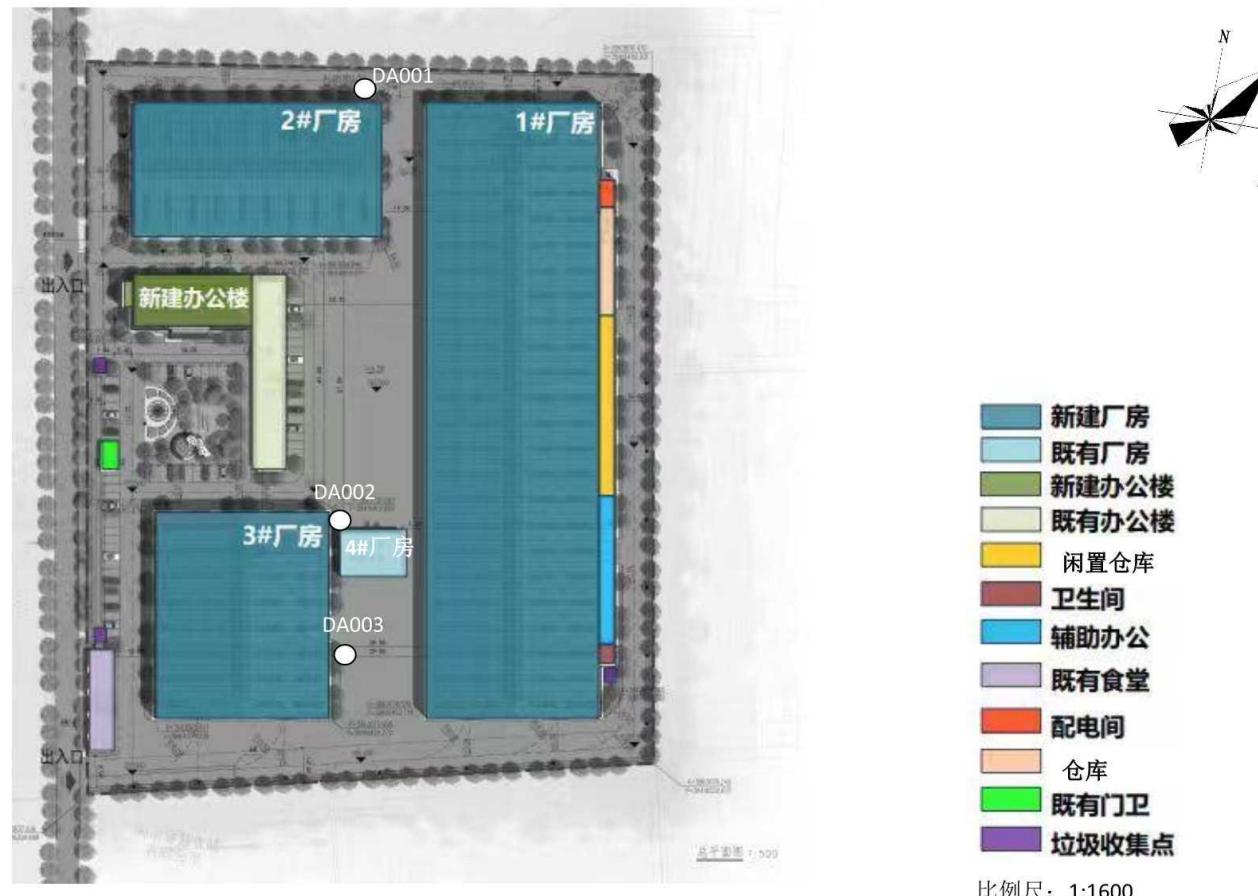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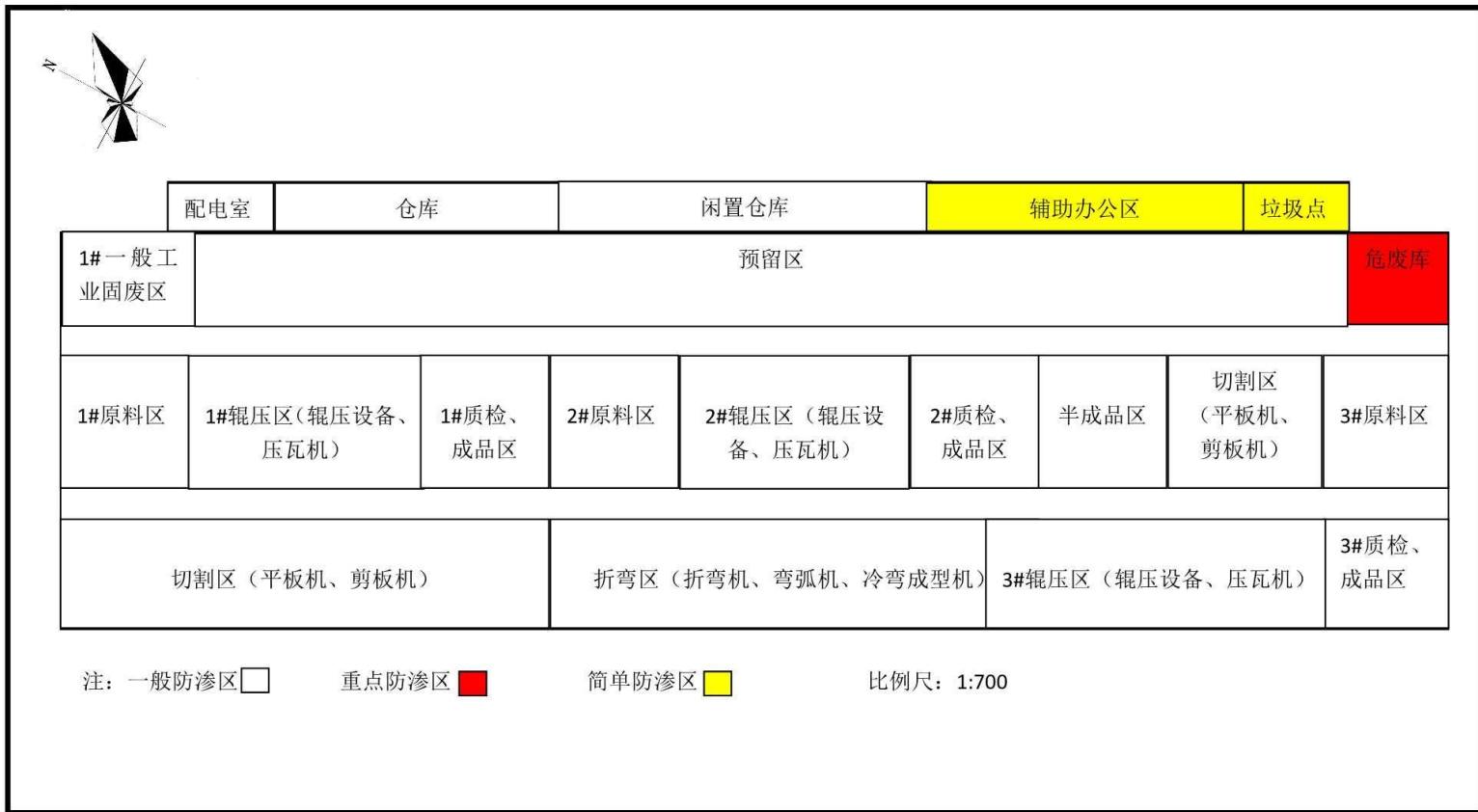
附图二 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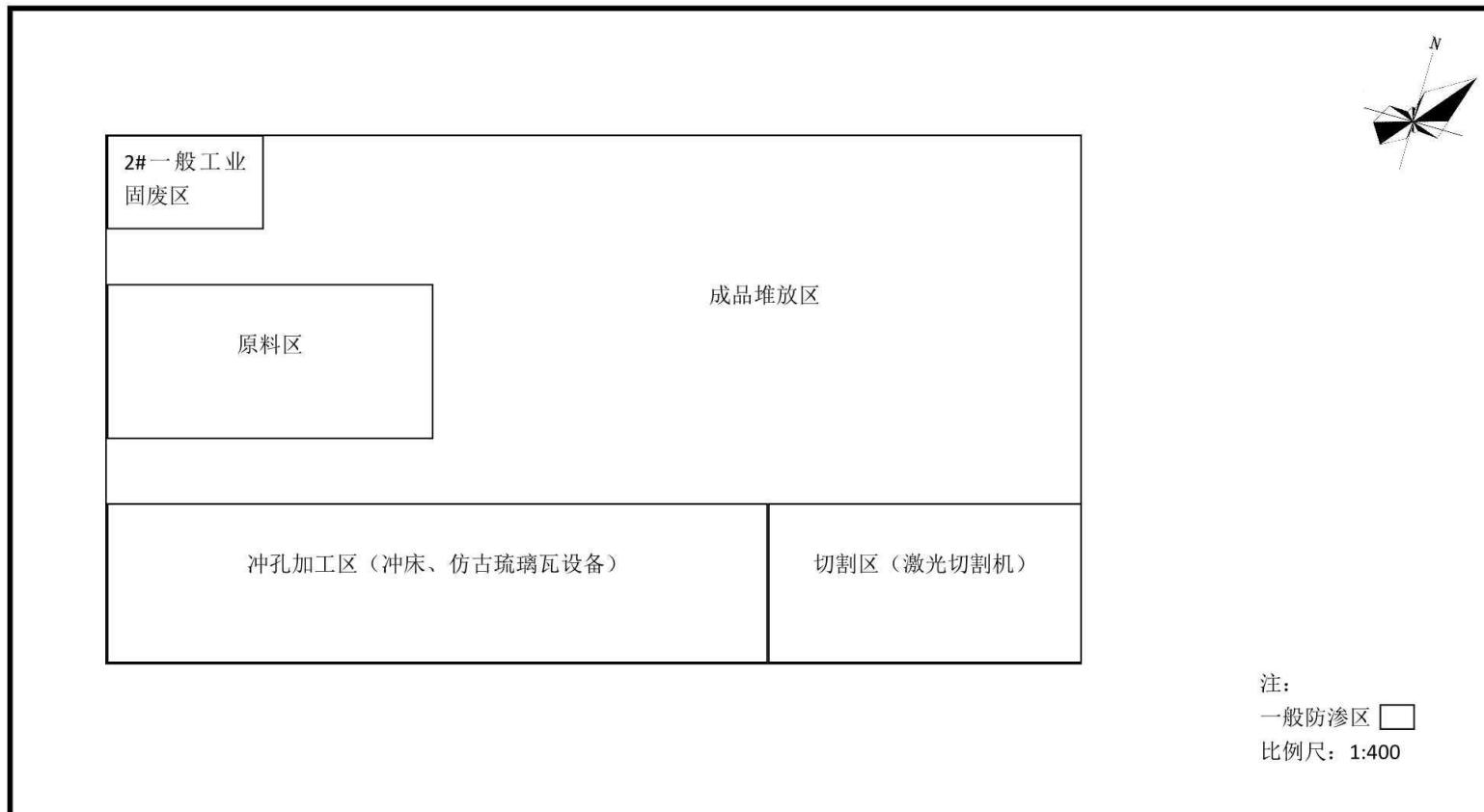
附图三（1） 现有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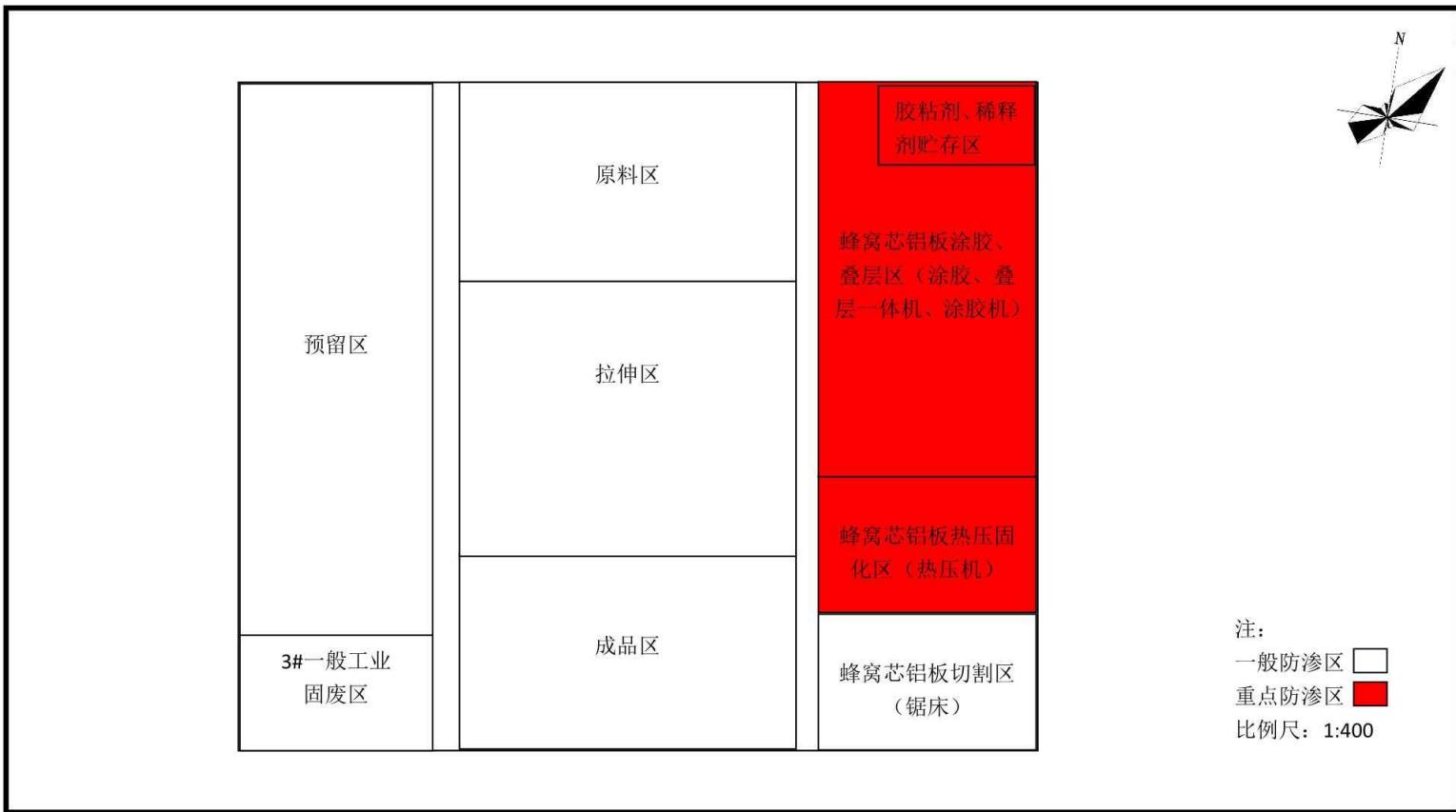
附图三（2） 本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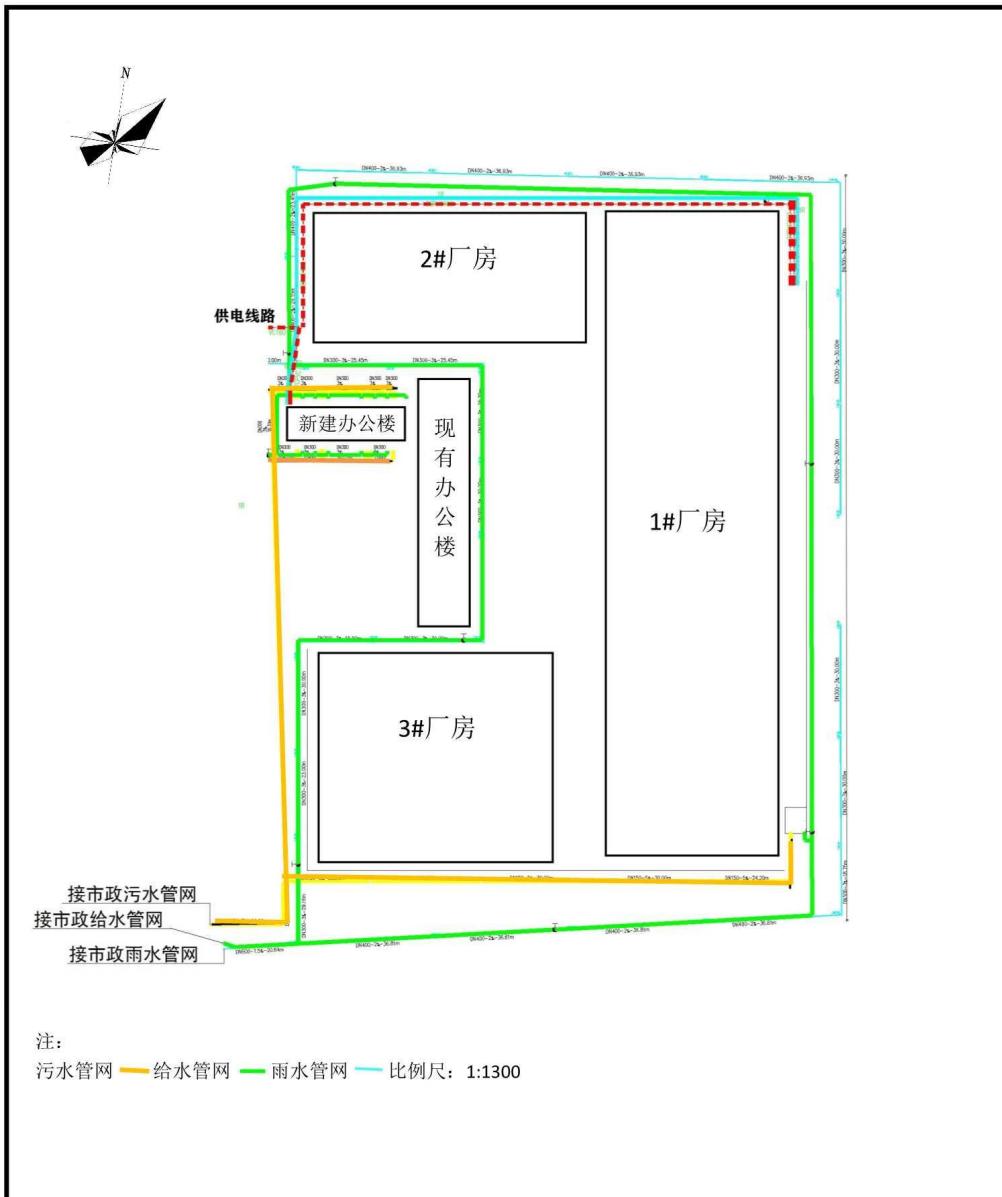
附图四（1） 1#厂房铝镁锰金属瓦车间平面布局图



附图四（2） 2#厂房铝镁锰金属瓦车间平面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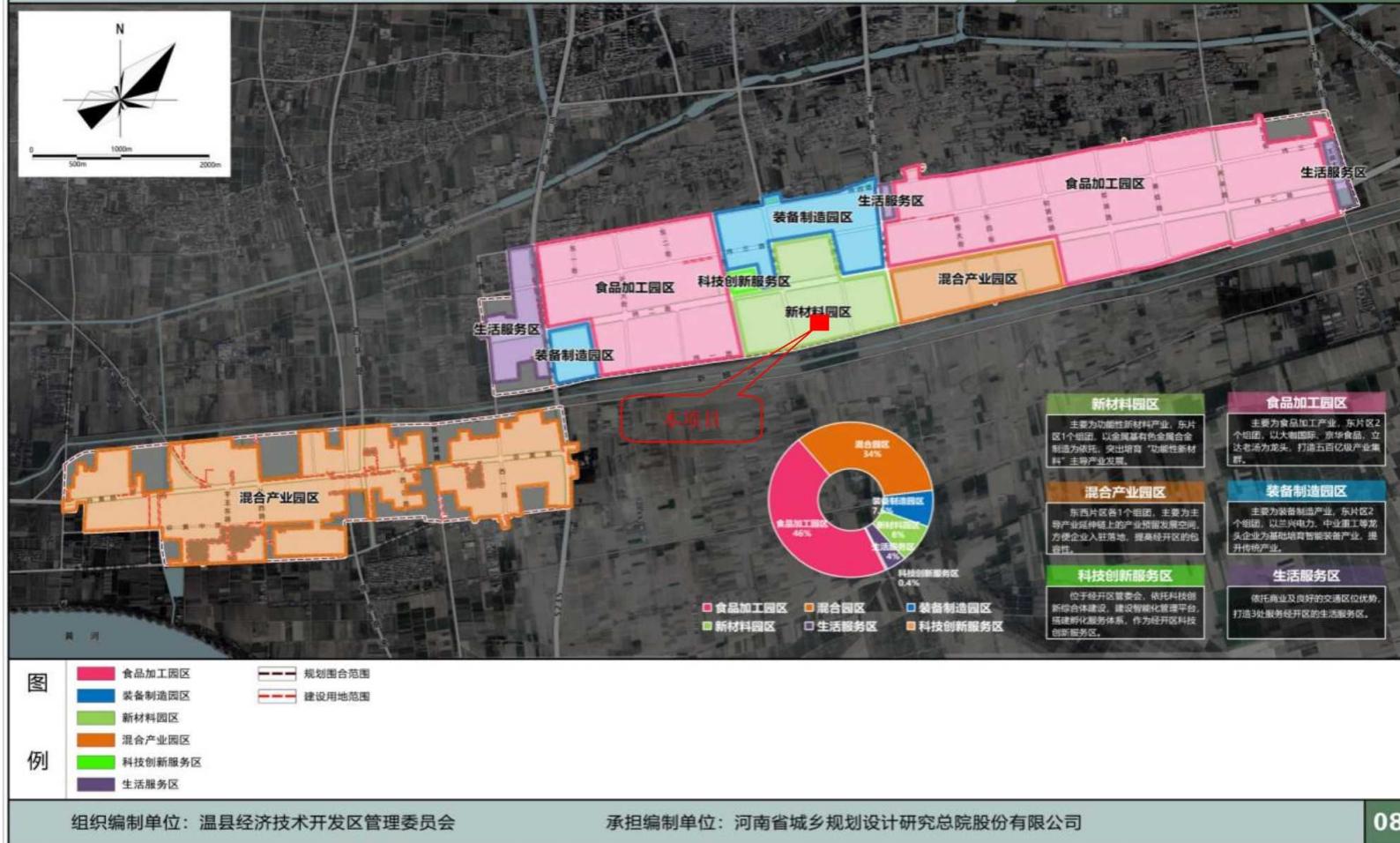
附图四（3） 3#厂房蜂窝芯铝板车间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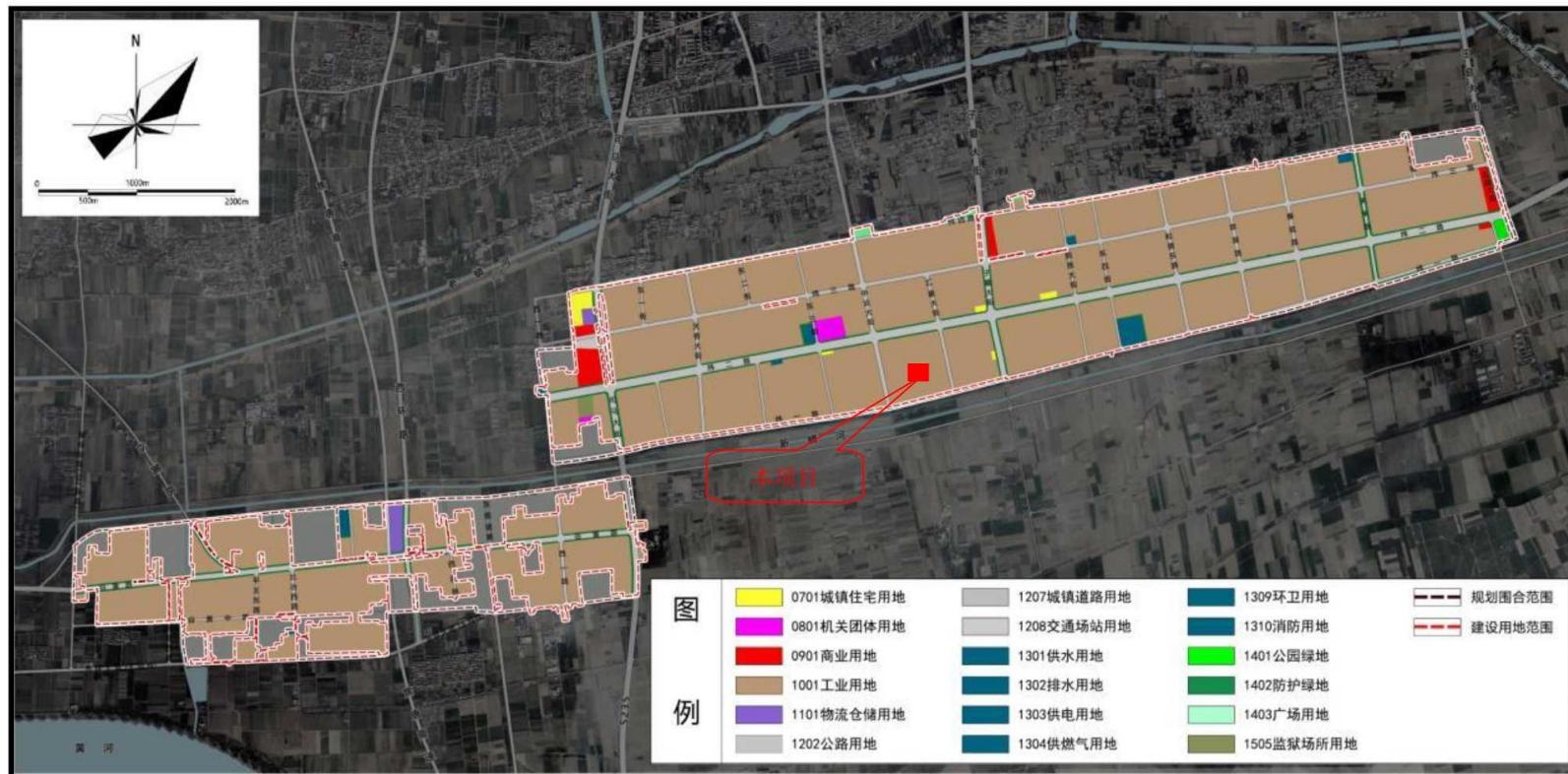
附图五 雨污管网布局图

## 温县 经济技术开发区 发展规划 (2022-2035年)

产业功能布局图



附图六 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布局规划图





附图八 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给水工程规划图





附图十（1） 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



附图十（2） 本项目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



附图十一 现场勘查照片



工程师现场照片

附图十二 工程师现场照片

## 委 托 书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以及环境保护行政管理部门的要求，我公司拟建设的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2200 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加工项目 需要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委托贵公司按照环评法和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盖章）：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505-410825-04-01-577811

项目名称: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200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加工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 91410102MA9KJ5XM96

企业经济类型: 自然人

建设地点: 焦作市温县子夏大街西、鑫源路南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拟占地约50亩, 建筑面积35459平方米。主要建设彩涂铝镁锰金属瓦、镀锌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厂房及其它附属设施。工艺流程: 1、铝镁锰金属瓦: 彩涂铝镁锰金属卷/镀锌铝镁锰金属卷-切割-辊压-冲孔-折弯-质检-包装-成品入库; 2、蜂窝芯铝板: 原料-涂胶、叠层-固化-切割-拉伸-涂胶-热压固化-切割-质检-包装-成品入库。主要设备: 弯弧机、辊压设备、激光切割机、压瓦机、仿古琉璃瓦等。

项目总投资: 210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信息更新日期: 2025年12月30日 备案日期: 2025年05月0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9KJ5XM96

#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1-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督信息。



名 称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殷峰华

经营范 围 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制品研发；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电动汽车回收拆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 册 资 本 伍佰零壹万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21年12月06日

住 所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上作桥东300米路北211号



登 记 机 关

2025 年 02 月 12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号 N0 41026288955

豫 (2025) 温县不动产权第0002916号

权利人	河南铝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子夏大街西、鑫源路南
不动产权号	410825 005001 GB00035 F0001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国有出让 / 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 / 车间, 办公, 其他
面 积	共用宗地面积: 34666.70m <sup>2</sup> 房屋建筑面积: 7383.73m <sup>2</sup>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63年07月14日 止
其他状况	独用面积: 34666.70m <sup>2</sup> 房屋结构: 钢结构, 混合结构, 其它结构 专有建筑面积: 7383.73m <sup>2</sup> 房屋总层数: 4 所在层数: 第1层, 第1, 2, 3, 4层, 第1, 2层 房屋竣工时间: 2011 持证人: 河南铝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附 记

登记本数:	1
附注: 墓号	
1	1012.61
2	896.7
3	301.76
4	273
5	37.74
6	63.18
7	74.59
8	261.2
9	175.15
10	967.79
11	588
12	1158.01
13	738.76
14	187.88
15	278.36
16	369

## 证 明

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加工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子夏大街西、鑫源路南，该项目拟占地约 50 亩，建筑面积 35459 平方米。主要建设彩涂铝镁锰金属瓦、镀锌铝镁锰金属瓦、蜂窝芯铝板生产厂房及其它附属设施。符合《温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规划》（2024—2035），同意进驻。（此证明仅用于企业办理环评、安评等相关手续使用）

特此证明





# 材料安全数据表(MSDS)

依据 ISO 11014-2009

编号: DGC241210028PC 日期: 2024-12-13

第 1 页 共 12 页

产品名称: 铝蜂窝节点胶

## MSDS

依据 ISO 11014-2009

申请商: 中山市百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地址: 中山市黄圃镇大岑工业区富业路 5 号之一

样品名称: 铝蜂窝节点胶

日期: 2024-12-13

委托公司: 东莞市北测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签发:

柯伟强

柯伟强  
(授权签字人)



东莞市北测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 广东省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八路 1 号美赛达欣园区 3 号楼

电话: (+86-769) 23301666 传真: (+86-769) 23301600 邮箱: service@gdntek.cn

<http://www.dgntek.org.cn>



# 材料安全数据表(MSDS)

依据 ISO 11014-2009

编号: DGC241210028PC

日期: 2024-12-13

第 2 页 共 12 页

产品名称: 铝蜂窝节点胶

## 第一项: 物质/混合物和企业信息

### 1.1 产品信息

产品名称: 铝蜂窝节点胶

### 1.2 物质或混合物的用途及告诫用途

用途: 无信息

告诫用途: 无信息

### 1.3 供货商信息

制造商/供货商: /

地址: /

电话: /

E-mail: /

### 1.4 紧急联系电话: Tel: /

## 第二项: 危害信息

### 2.1 物质或混合物分类

根据 GHS 法规分类

乙酸乙酯(CAS No.: 141-78-6)

易燃液体, 危险类别 2 :H225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危险类别 2A: H319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一次接触, 危险类别 3 (麻醉效应) : H336

### 2.2 标签要素

根据法规 GHS 进行标识

危害象形图 (s):



GHS02 GHS08

警示语 : 危险

# 材料安全数据表(MSDS)

依据 ISO 11014-2009

编号: DGC241210028PC

日期: 2024-12-13

第 3 页 共 12 页

产品名称: 铝蜂窝节点胶

**危害说明 :**

- H225 高度易燃液体和蒸气。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H336 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

**防范说明 :**

- P210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表面。禁止吸烟。  
P233 保持容器密闭。  
P240 搁置/结合容器和接收设备。  
P241 使用防爆电气/通风/照明/等设备。  
P242 只使用不产生火花工具。  
P243 采取措施以防静电放电。  
P260 不要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  
P264 作业后彻底清洗脸部及手部。  
P271 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的环境下使用。  
P280 戴防护手套/防护服/护眼/防护面具。  
P312 如果你感到不适, 呼叫解毒中心/医生。  
P304 + P340 如果吸入: 将受害者移到新鲜空气处, 在呼吸舒适的地方保持休息。  
P337 + P313 如果眼刺激: 求医/就诊。  
P370 + P378 火灾时: 使用 SDS 第五部分提及的合适的灭火介质灭火。  
P303+P361+P353 如皮肤(或头发)沾染: 立即去除/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用水清洗皮肤/淋浴。  
P305 + P351 + P338 如果渗入眼睛: 用水小心清洗几分钟。如果现在容易做到, 拿掉隐形眼镜, 继续冲洗。  
P405 存放处须加锁。  
P403+P233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容器密闭。  
P403+P235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低温。  
P501 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

**2.3 其它危害信息:**

## 材料安全数据表(MSDS)

依据 ISO 11014-2009

编号: DGC241210028PC

日期: 2024-12-13

第 4 页 共 12 页

产品名称: 铝蜂窝节点胶

## 第三项: 成分/组成信息

## 3.1 化学物类型: 混合物

描述:

产品: 由以下组分合成

化学名称	CAS No.	EC No.	成分
改性环氧树脂	38891-59-7	---	36%
氯丁橡胶	9010-98-4	---	26%
钛白粉	1317-80-2	---	1%
乙酸乙酯	141-78-6	---	37%

## 第四项: 急救措施

## 4.1 急救措施描述

## 一般信息:

如有疑问, 寻求医疗帮助。

## 吸 入:

一般情况下, 无害。若感觉不舒服, 移至新鲜空气处, 并在一个舒适的位置上保持呼吸。

## 皮肤接触:

一般情况下, 无害。使用大量的肥皂水冲洗。如果皮肤刺激或产生皮疹: 寻求医疗帮助。

脱下污染衣物, 清洗后再使用

## 眼睛接触:

用水持续性的冲洗几分钟。若当前可行, 摘除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如果眼睛刺激性持续: 寻求医疗帮助。

## 摄 入:

若感觉不舒服, 呼叫医生。漱口。

## 提供给医生信息:

无信息

## 4.2 主要的临床表现, 包括急性和慢性

无信息

## 4.3 及时的医疗护理和特殊的治疗信息

无信息

## 材料安全数据表(MSDS)

依据 ISO 11014-2009

编号: DGC241210028PC

日期: 2024-12-13

第 5 页 共 12 页

产品名称: 铝蜂窝节点胶

## 第五项: 消防措施

### 5.1 灭火剂

可用的灭火剂: 使用化学干粉, 二氧化碳, 抗溶性泡沫或水雾。

不可用的灭火剂: 无信息

### 5.2 物质或混合物特别危险特性

无信息

### 5.3 给消防员的建议

消防人员须佩戴适当的呼吸器和防护装备。防止消防用水进入地表水或地下水。

## 第六项: 泄露应急处理

### 6.1 个体防护、防护设备和应急程序

按规定使用个人防护用品

### 6.2 环境保护措施

避免泄漏到环境中。避免排放到排水渠, 地表水或地下水。

### 6.3 收容与清理的方法和材料

用土、砂或其他非易燃材料吸收并转移至容器。

### 6.4 参考其他部分

参考第 7 部分的安全操作信息

参考第 8 部分的个人设备防护信息

参考第 13 部分的废弃处置信息

## 第七项: 操作和储存

### 7.1 操作处置

按规定使用个人防护装备。

### 7.2 安全储存条件, 包括不相容性

贮存在阴凉、通风良好的场所。

### 7.3 特定用途

无信息



# 材料安全数据表(MSDS)

依据 ISO 11014-2009

编号: DGC241210028PC

日期: 2024-12-13

第 6 页 共 12 页

产品名称: 铝蜂窝节点胶

## 第八项: 接触控制和个人防护措施

适当的工程控制: 保持良好的自然通风条件。

呼吸系统防护: 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

皮肤防护: 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

眼睛防护: 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

身体防护: 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

环境暴露控制: 避免泄漏到环境中。避免排放到排水渠, 地表水或地下水。

其他防护: 注意个人清洁卫生。

## 第九项: 理化特性

### 9.1 基本理化性质

外观: /

颜色: /

气味: /

颗粒特征: /

其他信息:

### 9.2 附加信息: 无资料

## 第十项: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 10.1 反应性

一般的储存和处理条件下稳定。

### 10.2 化学稳定性

正常的使用、储存和运输条件下稳定

### 10.3 可能的危险反应

无已知的危险反应

### 10.4 应避免的条件

无信息

### 10.5 不相容的材料

东莞市北测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 广东省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八路 1 号美赛达欣园区 3 号楼

电话: (+86-769) 23301666 传真: (+86-769) 23301600 邮箱: service@gdntek.cn

<http://www.dgntek.org.cn>



# 材料安全数据表(MSDS)

依据 ISO 11014-2009

编号: DGC241210028PC

日期: 2024-12-13

第 7 页 共 12 页

产品名称: 铝蜂窝节点胶

无信息
<b>10.6 危险分解产品</b> 无信息
<b>第十一项: 毒理学信息</b> <b>急性毒性:</b> 无信息 <b>皮肤腐蚀/刺激性:</b> 无信息 <b>眼部危害/刺激性:</b> 无信息 <b>呼吸或皮肤过敏:</b> 无已知相关信息 <b>毒物动力学, 新陈代谢和分布:</b> 无信息 <b>CMR 影响 (致癌, 致基因突变, 生殖毒性):</b> 无信息
<b>第十二项: 生态学信息</b> <b>12.1 毒性</b> 水生毒性: 无相关信息 <b>12.2 持久性和生物降解性</b> 无相关信息 <b>12.3 生物积累性</b> 无相关信息 <b>12.4 土壤迁移性</b> 无相关信息 <b>12.5 PBT 和 vPvB 评估结果</b> <b>PBT:</b> 不适用 <b>vPvB:</b> 不适用 <b>12.6 其它不良影响</b> 无信息

东莞市北测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 广东省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八路 1 号美赛达欣园区 3 号楼

电话: (+86-769) 23301666 传真: (+86-769) 23301600 邮箱: service@gdntek.cn

<http://www.dgntek.org.cn>

# 材料安全数据表(MSDS)

依据 ISO 11014-2009

编号: DGC241210028PC

日期: 2024-12-13

第 8 页 共 12 页

产品名称: 铝蜂窝节点胶

## 第十三项: 废弃处置

### 13.1 废物处理方法

按照合适的区域和地方的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 第十四项: 运输信息

乙酸乙酯(CAS No.:141-78-6)

ADR/RID/ADN、IMDG、IATA 联合国编号: 1173

联合国正确运输名称: 乙酸乙酯

运输标签和标记:



海运危险货物运输规则 (IMDG Code, 41-22 版)

包装类别: II

主要危害类别: 3

轻微危险类别: 无

运输特殊规定: 无

限量: 1L

例外数量: E2

包装和大包装导则: P001

包装和大包装规定: 无

中型散装容器导则: IBC02

中型散装容器规定: 无

罐柜和散装容器导则: T4

罐柜规定: TP1

EmS No.: F-E, S-D

海洋污染物: 无

空运危险货物运输规则 (IATA DGR 第 65 修订版)

包装类别: II

主要危害类别: 3

轻微危险类别: 无

例外数量: E2

客货限量包装指导: Y341



# 材料安全数据表(MSDS)

依据 ISO 11014-2009

编号: DGC241210028PC

日期: 2024-12-13

第 9 页 共 12 页

产品名称: 铝蜂窝节点胶

旅客单件最大净重和限量货运: 1 L

客货包装指南: 353

客货单最大净重: 5 L

运输包装指南: 364

货运单最大净重: 60 L

运输特殊规定: 无

ERG ERG 代码: 3L

陆运危险货物运输规则 (ADR 2023 版)

包装类别: II

主要危害类别: 3

轻微危险类别: 无

特殊规定: 无

限量: 1L

例外数量: E2

包装规则: P001|IBC02|R001

特殊包装规定: 无

混合包装规定: MP19

便携式罐体和散装容器规范: T4

便携式罐体和散装容器的特殊规定: TP1

ADR 罐代码: LGBF

ADR 罐特殊规定: 无

罐式运输车: FL

运输分类 (隧道限行代码): 2(D/E)

运输 (包装) 特殊规定: 无

运输特殊规定 (中型散装集装箱): 无

运输特殊规定 (装卸): 无

运输 (操作) 特殊规定: S2|S20

危险识别码: 33

国内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 (JT/T617)

包装类别: II

主要危害类别: 3

轻微危险类别: 无

东莞市北测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 广东省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八路 1 号美赛达欣园区 3 号楼

电话: (+86-769) 23301666 传真: (+86-769) 23301600 邮箱: service@gdntek.cn <http://www.dgntek.org.cn>



# 材料安全数据表(MSDS)

依据 ISO 11014-2009

编号: DGC241210028PC

日期: 2024-12-13

第 10 页 共 12 页

产品名称: 铝蜂窝节点胶

特殊规定: 无

限量: 1L

例外数量: E2

包装规则: P001|IBC02|R001

特殊包装规定: 无

混合包装规定: MP19

便携式罐体和散装容器规范: T4

便携式罐体和散装容器的特殊规定: TP1

ADR 罐代码: LGBF

ADR 罐特殊规定: 不适用

罐式运输车: FL

运输分类 (隧道限行代码): 2(D/E)

运输的特殊规定 (包装): 无

运输的特殊规定 (中型散装货箱): 无

运输的特殊规定 (作业): S2|S20

危险识别码: 33

TB/T 30006-2022 铁路危险货物品名表

联合国编号: 1173

铁危编号: 31227

包装类别: 11

品名: 乙酸乙酯

别名: 醋酸乙酯

主要特性: 无色液体, 有水果香味, 易挥发, 相对密度 0.90, 沸点 77.15 °C, 闪点 -4.44 °C, 爆炸极限 2.2%~11.0%, 微溶于水。蒸气比空气重, 有麻醉性

包装标志: 3

包装方法: 2,20,21

运输特殊规定: 2d)

灭火方法: 砂土、泡沫、干粉、二氧化碳

洗刷除污剂编号: 3

急救措施: 不适用

备注: 无

东莞市北测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 广东省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八路 1 号美赛达欣园区 3 号楼

电话: (+86-769) 23301666 传真: (+86-769) 23301600 邮箱: service@gdntek.cn

<http://www.dgntek.org.cn>



# 材料安全数据表(MSDS)

依据 ISO 11014-2009

编号: DGC241210028PC

日期: 2024-12-13

第 11 页 共 12 页

产品名称: 铝蜂窝节点胶

## 第十五项: 法规信息

无信息

## 第十六项: 其他信息

参考文献: 无。

### 免责声明

这份 MSDS 的相关信息来源于我们认为可靠的资料。然而, 所提供的资料并无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来保证其正确性。产品的处理、储存、使用或处置条件或方法有可能超出我们的可控范围, 同时也有可能超出我们的认知范围。基于上述及其他原因, 我们不承担相关责任, 并明确不承担因处理、储存、使用或处置本产品而产生的或以任何方式与本产品有关的任何损失、损坏或费用。该材料安全说明资料仅针对本产品。如果本产品作为其他产品的组分时, 此份 MSDS 信息可能不适用。

\*\*\*\*\*

东莞市北测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 广东省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八路 1 号美赛达欣园区 3 号楼

电话: (+86-769) 23301666 传真: (+86-769) 23301600 邮箱: service@gdntek.cn

<http://www.dgntek.org.cn>



# 材料安全数据表(MSDS)

依据 ISO 11014-2009

编号: DGC241210028PC

日期: 2024-12-13

第 12 页 共 12 页

产品名称: 铝蜂窝节点胶

## 声明: Statement:

1. 检测报告无批准人签字、“检测检验专用章”无效;  
1. This report is considered invalid without approved signature, Detection and inspection special seal;
2. 样品及样品信息由申请者提供, 申请者应对其真实性负责, NTEK 未核实其真实性;  
2. The sample(s) and sample information was/were provided by the client who should be responsible for the authenticity which NTEK hasn't verified;
3.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受测样品负责;  
3. The result(s) shown in this report refer(s) only to the sample(s) tested;
4. 未经 NTEK 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4. Without written approval of NTEK, this report can't be reproduced except in full;
5. 如检测报告中的英文内容与中文内容有差异, 以中文为准。  
5. In case of any discrepancy between the English version and Chinese version of the testing reports( if generated), the Chinese version shall prevail.

备注: 报告未加盖 CMA 资质章时, 本报告中的数据结果供科研、教学、企业内部质量控制、企业产品研发等目的用。

Remark: When the report without CMA qualification seal, the testing data and result(s) in this report is(are) just for scientific research, education, internal quality control and product development etc.

\*\*\*文件完\*\*\*

东莞市北测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 广东省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八路 1 号美赛达欣园区 3 号楼

电话: (+86-769) 23301666 传真: (+86-769) 23301600 邮箱: service@gdntek.cn <http://www.dgntek.org.cn>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4672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Report No.: DGC240902020HD

Page 1 of 4

申请商 : 中山市百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Applicant : Zhongshan Baiyi Metal Products Co., LTD

地址 : 中山市黄圃镇大岑工业区富业路5号之一

Address : No. 5, Fuye Road, Dachen Industrial Zone, Huangpu Town, Zhongshan City

以下的检测样品及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并确认:

The following sample(s) was/were submitted and identified on behalf of the client as:

产品名称 Product Name : 蜂窝节点胶 Honeycomb joint adhesive

样品接收日期 Date of Sample Received : 2024-09-02

检测日期 Test period : 2024-09-02 至 2024-09-05

## 检测要求

### Test requested

依照客户要求, 参照GB 33372-2020《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对委托样品进行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

As specified by client, in accordance with GB 33372-2020 Limit of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content in adhesive, to determine the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 (VOC) content of the submitted sample.

## 结论 Conclusion

合格  
Pass

检测方法 Test method : 请参见下一页 Please refer to next page.

检测结果 Test results : 请参见下一页 Please refer to next page.

签发  
Approved by:

柯伟强

柯伟强  
(授权签字人)  
(Signed for and on behalf)



2024-09-05

东莞市北测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 广东省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八路1号美赛达欣园区3号楼

电话: (+86-769) 23301666 传真: (+86-769) 23301600 邮箱: service@gdntek.cn

<http://www.dgntek.org.cn>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Report No.: DGC240902020HD

Page 2 of 4

**检测结果 Test Results:**

检测方法：依据 GB 33372-2020 附录 A 进行检测。

Test method: Test according to GB 33372-2020 Appendix A.

检测项目 Test Items	单位 Unit	MDL	限值* Limit*	结果 Result
				No.1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 content	g/L	10	≤600	145
结论 Conclusion			合格 Pass	

**检测部位描述 Test Part Description:**

No.1: 深棕色胶水 Dark brown glue

**备注 Note:**

(1) g/L=克每千克 Grams per liter;

(2) ≤ = 小于或等于 Less than or equal ;

(3) MDL=方法检测极限 Method Detection Limit;

(4) \*\*=样品是溶剂型胶粘剂-氯丁橡胶类，应用在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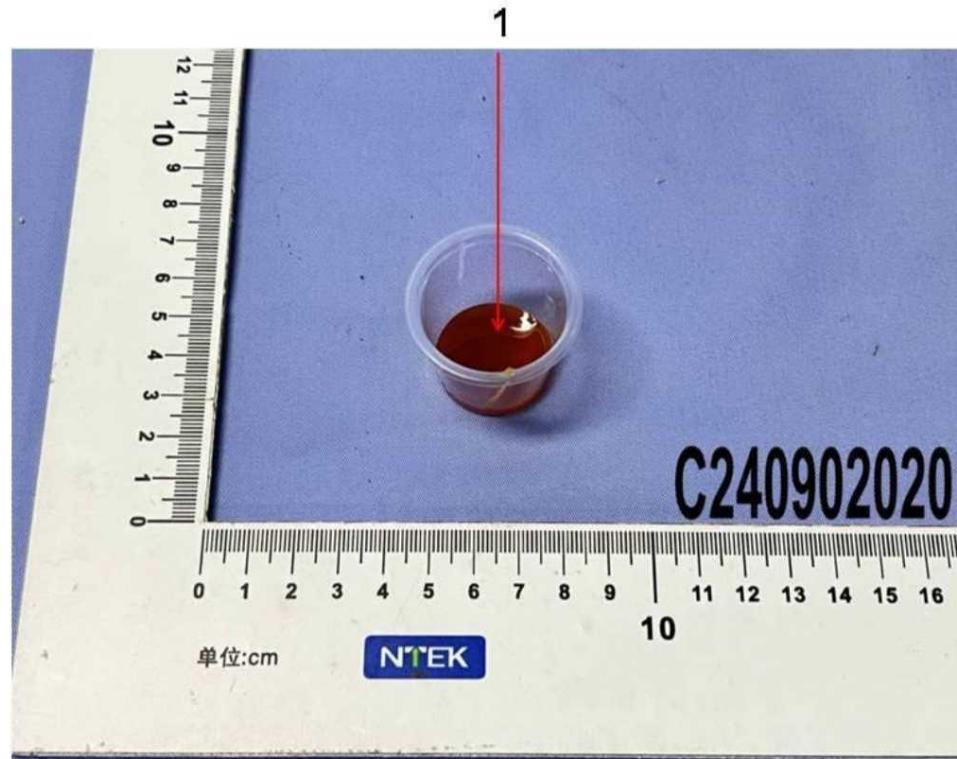
\*\* = The sample is a solvent-based adhesives - neoprene rubber, which is used in other.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Report No.: DGC240902020HD

Page 3 of 4

## 样品照片 Photograph of Sample: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Report No.: DGC240902020HD

Page 4 of 4

## 声明: Statement:

1. 检测报告无批准人签字、“检测检验专用章”无效;
1. This report is considered invalid without approved signature, Detection and inspection special seal;
2. 样品及样品信息由申请者提供, 申请者应对其真实性负责, NTEK 未核实其真实性;
2. The sample(s) and sample information was/were provided by the client who should be responsible for the authenticity which NTEK hasn't verified;
3.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受测样品负责;
3. The result(s) shown in this report refer(s) only to the sample(s) tested;
4. 未经 NTEK 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4. Without written approval of NTEK, this report can't be reproduced except in full;
5. 如检测报告中的英文内容与中文内容有差异, 以中文为准。
5. In case of any discrepancy between the English version and Chinese version of the testing reports( if generated), the Chinese version shall prevail.

备注: 报告未加盖 CMA 资质章时, 本报告中的数据结果供科研、教学、企业内部质量控制、企业产品研发等目的用。

Remark: When the report without CMA qualification seal, the testing data and result(s) in this report is(are) just for scientific research, education, internal quality control and product development etc.

\*\*\*报告完 End of Report\*\*\*

东莞市北测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 广东省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八路 1 号美赛达欣园区 3 号楼

电话: (+86-769) 23301666 传真: (+86-769) 23301600 邮箱: service@gdntek.cn

<http://www.dgntek.org.cn>

#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

## 执行裁定书

(2024)豫0105执恢2809号之一

申请执行人：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住所地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电厂路17号1号楼1层712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2MA9KJ5XM96。

法定代表人：殷锋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申请执行人：河南帷顶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住所地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电厂路17号1号楼7层711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2MA3XG9U05T。

法定代表人：殷锋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申请执行人：河南正金铝业有限公司，住所地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枫杨街雪松路交叉口公园道玺园1号楼1单元703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9G2RRB4M。

法定代表人：殷锋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被执行人：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住所地河南省温县产业集聚区鑫源路中段，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8255776004149。

法定代表人：陈振华。

被执行人：陈振华，女，1976年5月4日出生，汉族，住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鑫源路中段，公民身份号码



410825197605040048。

被执行人：李杭州，男，1974年12月18日出生，汉族，住河南省温县温泉镇子夏大街，公民身份号码410825197412180036。

关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与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陈振华、李杭州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作出的（2019）豫0105民初26646号民事判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确认：一、被告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原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本金9349616.29元及利息（含罚息、复利）158229.97元。（利息暂计至2019年8月13日，之后利息按照合同约定的利率标准支付至实际清偿完毕之日止）；二、被告李杭州对上述第一项判决义务承担连带偿还责任；被告李杭州承担清偿责任后有权向被告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追偿；三、被告陈振华以其与配偶李杭州的夫妻共同财产对上述第一项判决义务承担连带偿还责任；被告陈振华承担清偿责任后有权向被告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追偿；四、原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对被告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温县子夏大街西、鑫源路南房地产（土地证号：温国用（2013）第000056号，房产证号：温房权证温字第1350109312-1350109318号）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执行过程中，本院作出（2023）豫0105执恢4963号之二执行裁定书查封了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子夏大街西鑫

源路南[产权证号：1350109312-1350109318]的房产、土地[温国用(2013)第000Q56号]及土地上附属物。该查封为轮候查封，本院向河南温县法院商情处置权，温县法院将处置权移送至本院。后本院作出(2024)豫0105执异456号裁定书确认：变更申请人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帷顶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河南正金铝业有限公司为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申请执行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陈振华、李杭州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的申请执行人。

本院委托：河南正达房地产评估测绘咨询有限公司对上标的物进行评估，其出具的评估报告显示上述标的物评估价值为13192973元，经申请人申请，该房产于2024年12月6日进行第一次拍卖，起拍价为9894730元，结果为流拍，于2024年12月25日进行第二次拍卖，起拍价为7915784元，结果为流拍，后申请执行人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本院申请上述涉案财产以第二次拍卖流拍价7915784元(扣除税费等应付款项后剩余款项)抵偿本案部分债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八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规定》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六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十六条、第二十条、第二十六条之规定，裁定如下：

一、解除被执行人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子夏大街

西鑫源路南 [产权证号：1350109312-1350109318] 的房产、土地  
[温国用 (2013) 第 000056 号] 及土地上附属物的查封；

二、上述涉案财产的所有权过户至申请执行人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9KJ5XM96）名下，该房产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申请执行人河南铝蜂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时起转移；

三、解除焦作东洲塑胶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子夏大街西鑫源路南 [产权证号：1350109312-1350109318] 的房产、土地 [温国用 (2013) 第 000056 号] 及土地上附属物的抵押登记（他项权利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四、申请人可持本裁定书于 30 日内到房产登记管理部门办理相关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审判长 范邦亚

审判员 马仕途

审判员 赵萌



书记员 李睿钊